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108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目次

頁次

一、總說明

(一) 概況.....	1
(二) 工作計畫或方針.....	5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24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24

二、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53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54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55

三、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57
(二) 支出明細表.....	58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62

四、參考表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63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64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65

總說明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係行政院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 3 條規定設立，於民國(下同)84 年 10 月 21 日召開第一次董監事會議，85 年 1 月 4 日完成財團法人設立登記，主管機關為內政部。依「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以下簡稱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5 條、第 11 條及第 12 條規定本會設董事會及監察人，置執行長，綜理本會業務，依工作性質設第一處、第二處及行政室，分別執行各項會務工作。

95 年 7 月奉行政院指示：擇定原臺灣教育會館為國家級二二八紀念館之設置地點，由教育部負責籌設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委由本會經營管理。教育部爰於 96 年 4 月即與本會洽簽行政委託契約，由本會負責籌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茲為推動本條例所賦予之任務，行政院經於 96 年 6 月核定修正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廢除原存續期間轉型為永續經營，由原以賠償金發放為主（社福政策）之內政部移轉為以社會教育為主之教育部為主管機關，籌設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以歷史文物蒐集、典藏展示、轉型正義及人權維護之國際經驗交流等為主要業務，以達到國家紀念館之功能。

行政院復於 97 年 9 月 16 日邀集教育部、內政部等單位協商會議獲致結論：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及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於 98 年 3 月 1 日起回歸內政部為主管機關。

107 年 1 月 17 日奉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 2 條、第 3 條及第 8 條條文，其理由為維護受難者之權益，由本會續辦二二八賠償金審理、發放業務至 111 年 1 月 18 日止，使受

難者或其家屬於 106 年 5 月 23 日申請截止後因故未能及時申請者得予申請，以期符合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之宗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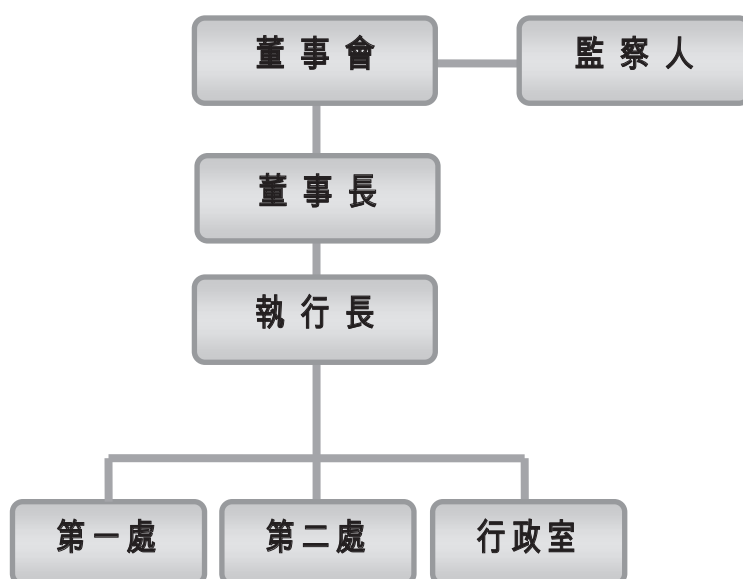
二、設立目的：

依本條例第 1 條、第 3 條之 1 及第 3 條之 2，及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2 條規定，本會以處理二二八事件賠償事宜，落實歷史教育，釐清相關責任歸屬，使國民瞭解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為目的，除受委託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外，應辦理下列事項：

- 1、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史料之蒐集及研究。
- 2、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
- 3、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推廣、文化、歷史或人權之國際交流活動。
- 4、已認定受難者之賠償。
- 5、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之協助。
- 6、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 7、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 8、其他符合本條例宗旨之相關事項。

三、組織概況：

(一)本會組織圖



(二)本會組織及業務概述：

本會由政府依法設立，以「財團法人」性質接受政府委託處理二二八事件相關事宜，組織架構包括決策部門及執行部門，其業務職掌說明如下：

- 1、董事會：為本會決策部門，董事由行政院遴聘之，敦聘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政府代表、受難者或其家屬代表十三人至十九人共同組成，其中受難者及其家屬代表不得少於董事總額三分之一。董事為無給職，任期為二年，以連任兩次為限；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於董事會擔任主席。
- 2、監察人：本會置監察人三人，由行政院選聘之，監察人為無給職，任期為二年，以連任兩次為限，掌理基金、存款之稽核，財務狀況之監督及決算表冊之查核等事宜。
- 3、執行部門：本會置執行長一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負責執行董事會之決策並綜理會務。此外，置副執行長、秘書及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執行長提請董事長同意聘任。依工作性質設第一處、第二處及行政室，並受託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分別執行下列會務工作：

(1)第一處：掌理事項包括：

- ①籌辦二二八紀念活動。
- ②照顧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 ③蒐集、典藏及展覽相關文物。
- ④二二八文化教育推廣與學習等活動。
- ⑤二二八真相的發掘、史料的蒐集、保存、研究及展示工作。
- ⑥彙整各單位典藏文物清單，並建置典藏文物及文件之數位化管理資料庫。
- ⑦有助於平反受難者名譽，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與臺灣社會和平之相關事項。
- ⑧協助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文物典藏、研究及展示、應用、建置文物數位化，及規劃國家紀念館之

教育推廣活動、各項主題文物展覽及地方巡迴展等相關業務。

(2)第二處：掌理事項包括：

- ①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營運業務。
- ②二二八相關教育、文化、歷史、人權維護之國際及館際交流。
- ③續辦二二八賠償金審理、不服賠償金申請案件之訴願及訴訟等。
- ④協助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 ⑤二二八真相調查研究、相關文物及史料之蒐集、印刷及出版等業務。
- ⑥積極與國內外相關二二八、人權組織團體結盟，爭取國際社會對臺灣民主之支持與認同，建立國內二二八相關機構與國際推廣和平相關組織間合作交流平臺。
- ⑦協助舉辦國家紀念館之各項展覽、形象宣傳活動之規劃執行與各類文宣品設計印製。
- ⑧與南海學區合作互動計畫等工作。

(3)行政室：掌理事項包括：

- ①研考、文書、印信、收發文、檔案及圖書管理。
- ②總務、財產管理及出納。
- ③會計、預決算編製及執行。
- ④人事進用、升遷、考核及差勤管理。
- ⑤規劃辦理「二二八和平基金」之保管及運用事宜。
- ⑥協助辦理國家紀念館各項設備及整體環境之維護與管理業務。
- ⑦其他不屬於各處之應辦事項。

四、服務對象：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為止，經審核通過並完成公告之賠償金申請案共 2,312 件，應受領人數為 1 萬 89 人，已受領人數為 9,997 人，實際已核發賠償金額計新臺幣 72 億 2,484 萬 7,964 元，另依本條例第 3 條之 1 及第 11 條規定辦理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或其他訪慰聯誼及發放清寒獎學金等，實際服務之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共約 5 萬餘人。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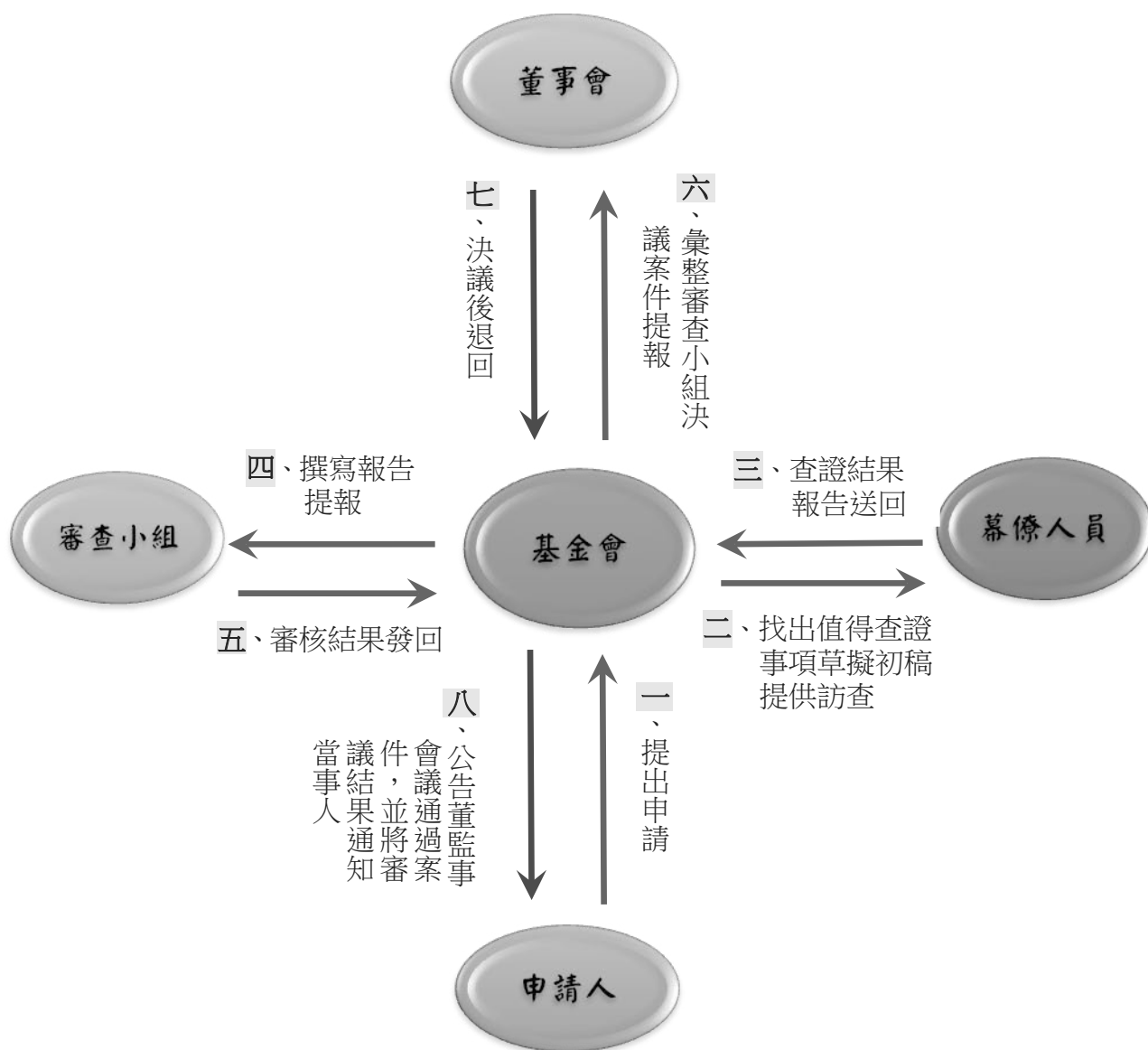
有鑒於本會已轉型永續經營，服務對象及內容除賡續往例外，更須強化及擴充功能性，庶符本條例修正之意旨以及國人之期待，故預算編列除涵蓋既有業務外，並有所增補。本會 108 年度預計辦理 8 項主要業務，24 個工作計畫，其內容說明如下：

一、給付賠償金：1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1,749 萬 2 千元。

(一)計畫名稱：續辦二二八賠償金審理暨發放事宜

1、計畫重點：

- (1)依據 107 年 1 月 17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 2 條第 3 項規定：前項期限屆滿後，若仍有受難者或其家屬因故未及申請賠償金，自本條例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修正之條文公布後，再延長四年。由本會續辦受難者賠償金之調查、審核與發放業務，並辦理受難者之認定與受難者名單之公布等事宜。
- (2)受難者申請給付賠償金案件，經分別調查、審核、提請「審查小組」就個案逐一詳加審查，並依受難事實之認定及賠償金基數的給予擬具建議意見，再提請董監事會議審議通過，且完成公告程序後發給。茲將申請、審查及賠償給付流程圖示如下：



2、經費需求：1,749 萬 2 千元，其中 1,467 萬元係二二八賠償金(估列金額係依據本會自 102 年 5 月 24 日至 106 年 5 月 23 日截止日止，共受理 85 件賠償金申請案，其中經本會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通過予以賠償共計 45 件，通過賠償金額共 7,200 萬元，平均每年通過約 11 件，通過賠償金額為 1,800 萬元、不予賠償共計 39 件、尚待處理為 1 件)；另外，282 萬 2 千元係編列員額 3 人之薪資等及辦理相關審理暨發放事宜之服務費用。賠償金係依據往例估列，倘實際受理及審核通過案件超過預估數，將另行報請內政部循預備金動支程序辦理。

3、預期效益：依本條例新規定，本會自 107 年 1 月 19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18 日止，恢復受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賠償金申領事宜，使受難者或其家屬於 106 年 5 月 23 日申請截止後因故未能及時申請者得予申請，以期符合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之宗旨。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包括 2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需 320 萬元。

(一)計畫名稱：辦理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紀念活動，規劃 3 項活動，經費共計 220 萬元。

1、活動名稱：二二八中樞紀念儀式

(1)活動重點：依據本條例辦理二二八紀念活動之規定，於 2 月 28 日舉辦中樞紀念儀式，邀請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中央政府、民意代表以及社會關懷人士參與，在莊嚴肅穆的氣氛中共同追思歷史傷痛，以喚起國人對二二八歷史及人權議題的重視；另協助各地方政府、二二八關懷協會及其他社團舉辦各項二二八事件追思與紀念活動。

(2)經費需求：165 萬元。

(3)預期效益：促使國人重新審視歷史，瞭解事件真相，進而記取教訓，避免重蹈歷史傷痕，撫平受難者及家屬心中哀傷，以促進臺灣社會和平發展。

2、活動名稱：共生音樂節

(1)活動重點：為擴大紀念活動參與族群及面向，以活潑且莊嚴的音樂節形式讓年輕族群認識二二八歷史與轉型正義，且為臺灣的獨立音樂人及社運團體創造能見度，透過音樂、講座、分享、導覽及各類宣傳方式，深化二二八事件論述，提升社會整體對於二二八事件、轉型正義的關注與理解。

(2)經費需求：50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共生音樂節的活動，預期能吸引大量青年學子參與，將二二八事件的論述散佈出去，提升社會整體對於二二八事件、人權議題與轉型正義的關注，同時深化大眾對相關議題的理解。

3、活動名稱：頒發二二八事件回復名譽證書

(1)活動重點：依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其家屬申請回復名譽作業要點規定」受理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申請回復名譽證書，並配合二二八事件中樞紀念儀式頒發。然若申請回復名譽證書人數眾多，將另行擇日單獨辦理回復名譽證書頒發儀式。

(2)經費需求：5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頒發回復名譽證書，回復受難者於事件當時莫名遭到污衊的名譽，並撫平受難家庭超過 71 年的深沈悲痛。

(二)計畫名稱：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

1、計畫重點：依據本條例之撫慰精神，依家屬宗教信仰辦理各式宗教、民俗信仰等相關之二二八事件追思活動，分別預定於二二八和平紀念日期間及四月間舉辦追思禮拜及失蹤者家屬追思會，以及農曆七月間配合佛、道教及臺灣民間傳統習俗，分區邀請家屬參與超薦法會活動。

2、經費需求：100 萬元。

3、預期效益：依照各式宗教追思先人的傳統方式，舉辦各類型的追思活動，俾能撫慰受難者、家屬及廣大的二二八關懷者的心靈，以達撫慰心靈之實質效益。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工作：包括 2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440 萬元。

(一)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真相研究調查工作

1、計畫重點：舉辦真相調查研究諮詢會議、二二八事件論述主軸會議、座談會、學術研討會及相關宣導活動，並就國人對二二八事件常有之疑惑製作 Q&A 資料，藉以強化國人對二二八事件之認識。

2、經費需求：40 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二二八事件調查研究的成果，揭露真相，消弭歷史傷痕，同時釐清疑問、責任，協助國

人以理性、真誠的態度面對二二八事件過去對彼此所造成的傷痛、對立，期達到和解、共生與族群融合的目標。

(二)計畫名稱：二二八轉型正義研究報告執行暨出版案，規劃 5 項活動，計畫經費共計 400 萬元。

1、活動名稱：制定二二八事件論述主軸及完成臺灣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計畫

(1)活動重點：配合促進轉型正義條例通過以及二二八事件檔案資料不斷出土的時勢條件下，本計畫之目的係完成國家級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將最近幾年新出土的檔案暨研究成果補入，並根據「促轉條例」的立法精神，一方面要使二二八事件的真相更加明確，一方面要對政府的轉型正義實踐做出建議。

(2)經費需求：198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專家學者對二二八事件的探討研究及完成國家級真相調查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書，以協助國人用理性態度，認識二二八事件成因、經過與平反過程，並促成國家轉型正義的階段性任務。

2、活動名稱：「清查二二八事件檔案資料計畫」

(1)活動重點：本計畫主要針對國內官方檔案相關單位進行初步史料清查與整理為宗旨，先掌握目前已經公開有關二二八事件相關人物的檔案目錄，進而向相關單位調閱檔案史料，再根據個別人物進行彙整，並初步整理出尚未申領二二八事件賠償之可能受難者名單。

(2)經費需求：50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此一清查計畫，不僅可以瞭解目前政府機關對於二二八事件相關檔案的保存情形，亦可以針對潛在受難者人數的調查做一釐清，更重要的是透過此大量蒐集整理之下，建立一檔案資料庫，進而充實本會檔案蒐集的完整度，以便利未來民眾查詢檔案史料之

用。

3、活動名稱：「二二八遺址」清查計畫

(1)活動重點：1947年二二八事件爆發，國民政府進行全臺武力鎮壓及整肅，各地遍佈著當年秘密逮捕、羈押、刑求及槍殺埋葬的場所，估計目前全臺灣約有數十處至上百處不等。這些場所（二二八相關遺址）是臺灣人權發展史上的重要歷史現場，造成國家暴力侵害的集體創傷。許多歷史現場因為時間的演進或都市的發展而逐漸被淹沒或遺忘，而這些處所之使用單位多所更迭，但做為見證臺灣人權史發展之創傷場域，卻有其重要地位。

本研究案自107年開始啟動，將於108年度下半年完成，本會擬透過深入調查，清查現有「二二八事件遺址」數量及位置，讓臺灣民眾進一步認識及瞭解生活周遭之過去歷史面貌，藉以銘記歷史教訓。

(2)經費需求：65萬元

(3)預期效益：為呼應政府針對轉型正義之「清除威權象徵及保存不義遺址」任務項目，本會籌策二二八遺址清查研究計畫，進行相關機構及地點調查，以建立二二八相關人權地圖，繼而產出相關研究成果，藉以讓國人瞭解臺灣今昔人文歷史與時空地城之變遷，作為本會推動人權教育之一環。一則讓臺灣人民得以此找尋歷史，重建二二八時空記憶，一則讓受難者暨家屬於精神上得以獲得安慰。

4、二二八事件審結檔案清查計畫

(1)活動重點：為實踐普世人權理念及落實轉型正義，政府制定促進轉型正義條例並於106年底公布施行，而為配合政府施政方針，身為人權先驅者之二二八基金會，除辦理二二八事件賠償案，亦將依職權賡續辦理真相調查、史料之蒐集及研究，以落實歷史教育、宣導及使國人瞭解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

為對二二八時期之政治迫害事件真相全盤瞭解，計畫已自 107 年度開始進行二二八暨相關政治受難事件全面清查及檔案整理工作，擬於 108 年度彙整初步清查成果，以供有關機關及世人參考與借鏡。

(2)經費需求：62 萬元。

(3)預期效益：擬透過本計畫調查研究之過程，彙集相關書證，清查尚未向本會提出申請之潛在受難者，以釐清歷史真相，積極落實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之立法意旨。此外，擬將本計畫之結案報告陳報政府機關外，提供作為人權教育之資材，期能落實真相調查及推廣人權教育，吸引更多人權相關研究者瞭解二二八，並喚起國人對二二八歷史及人權議題的重視。

5、活動名稱：「二二八資料庫增補計畫」

(1)活動重點：本會自民國 84 年受行政院委託辦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賠償金申請案，陸續將《行政院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二二八事件資料選輯》1 至 6 冊等書建置電子檔，惟二二八事件相關檔案諸如國史館《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1 至 24 冊、本會與國史館共同出版之《二二八辭典》以及本會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共同出版之《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1-5 冊等重要檔案資料陸續出版，前揭書籍亦有建置電子檔之需要，以補強本會現有之二二八資料庫。

(2)經費需求：25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此一增補計畫，不僅利於賠償金審理作業，並能提供二二八事件相關研究之資料查詢功能。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

(一)計畫重點：依據本條例第 11 條第 4 款、第 5 款及第 6 款規定及「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

法」，對於從事有助瞭解二二八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以及促進族群和諧與臺灣社會和平之已完成著作；依本會二二八事件歷史教材編撰注意事項，編纂供教學、補充教學或教師進修所用之已完成教材；從事有關二二八事件史實之調查、考證、研究之成果報告等，經本會審核通過後，提供部分金額補助以資獎勵。

(二)經費需求：60 萬元。

(三)預期效益：以不同角度觀點作客觀及歷史研究，集結相關調查研究報告、教材及作品，提供編纂、學術研究、補充教學或教師進修所用。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之國際交流

(一)計畫名稱：教育文化歷史人權之國際交流

1、活動名稱：參與國際人權歷史事件追思活動與紀念儀式

(1)計畫重點：

- ①本會過去與光州 5·18 紀念基金會、濟州 4·3 研究所、濟州 4·3 和平基金會、廣島和平紀念資料館及處理東德共產黨政權聯邦基金會等國際人權及歷史事件紀念相關組織皆簽訂合作備忘錄，為強化與國際團體間之交流，本會擬派員參訪與我友好之國際人權組織及團體，以鞏固與國際人權團體之友好關係，並推廣臺灣對外人權及歷史事件之教育交流活動。
- ②辦理國際人權館所、學校與團體等交流，並邀請國內外人權相關研究人員，針對轉型正義議題舉辦學術交流研討會。

(2)經費需求：100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與國際人權團體、組織雙向交流，分享彼此於歷史傳承與人權教育之推廣經驗，同時透過國際學術研討會，汲取他國轉型正義之行政經驗，以藉由相互學習與合作，開拓臺灣人權等普世價值於國際的視野。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包括 5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987 萬 9 千元。

(一)計畫名稱：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之用人費用

- 1、計畫重點：依業務計畫編列員額4人之薪資等。
- 2、經費需求：327萬9千元。
- 3、預期效益：為使受難者及遺族得到精神慰撫及社會關懷，落實政府妥善處理二二八事件之政策目標，編列員額處理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訪慰、撫慰聯誼及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等活動及相關作業。

(二)計畫名稱：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

- 1、計畫重點：依本條例之撫慰精神設置「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以精神輔助為主，物質為輔之原則，分別以重陽敬老金、三節生活撫助金以及喪葬撫助金等類別，依政府核定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標準以申請核發方式辦理，以達照顧年長者而生活困苦之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之目的。
- 2、經費需求：560萬元。
- 3、預期效益：依本要點撫助精神，期望在心靈撫慰之外，亦實質照顧較為清寒無依之二二八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以確實撫平二二八歷史傷痛。

(三)計畫名稱：辦理訪慰活動

- 1、計畫重點：依「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規定，針對低收入戶、獨居及殘疾者，辦理探視慰問，訂於母親節、父親節或重陽節等特定節日，訪慰受難者本人或其年邁配偶或雙親等，藉由實地訪問使家屬得到精神慰撫及物質撫助。
- 2、經費需求：10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實地訪問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推動撫卹工作，使受難者及其遺族得到精神慰撫及物質撫助，執行政府妥善安撫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之政策目標。

(四)計畫名稱：辦理撫慰聯誼活動

- 1、計畫重點：依據本條例精神與「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之規定，分區舉辦專題座談及

聯誼餐敘活動，藉由輕鬆之討論座談及意見交流活動讓二二八家屬與各地二二八關懷協會交誼互動，達到撫慰聯誼之目的。

2、經費需求：45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參與本會安排之聯誼活動，除能讓受難者及各家屬之間彼此認識，進而瞭解本會的運作、各項二二八訊息以及相關展覽內容，了解二二八事件的歷史意義，俾使其開闊視野及心胸，達到撫慰的效益。

(五)計畫名稱：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

1、計畫重點：依「二二八清寒獎學金申請及審核作業辦法」之規定，針對政府核定低收入之二二八受難者三親等內直系親屬，在學之高中職、大專院校及研究所學生，辦理清寒獎學金申請及發放作業，以具體照顧二二八受難遺族中亟需救助的經濟弱勢族群，鼓勵二二八學子積極向學。

2、經費需求：45 萬元。

3、預期效益：發放對象為弱勢之在學二二八學子，為本會須積極關注及具體照顧二二八受難遺族中亟需救助的經濟弱勢族群，藉由獎學金之申請發放，讓弱勢學子得以安心完成學業。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包括 11 個工作計畫，共需 2,744 萬 9 千元。

(一)計畫名稱：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之用人費用

1、計畫重點：依業務計畫編列員額 7 人之薪資等。

2、經費需求：460 萬 1 千元。

3、預期效益：妥善維護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以提升應有功能，持續推動各項業務計畫，以增加成立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目的與價值。

(二)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古蹟維護

1、計畫重點：

(1)日常營運部分包括紀念館水電、清潔維護、各類保險等；日常管理部分有駐點保全人員及保全防護系統等；日常維護部分有空調、機電、電梯、音響設備、館內外燈具、

門扇窗戶、戶外庭園(植栽、地坪及排水等)及公共人行道認養等約計 1,430 坪之維護、修繕。

(2)另為顧及公眾參觀使用的安全性、便利性，依本館「古蹟再利用計畫暨古蹟管理維護計畫報告書」及「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04 年度管理維護計畫暨防災及緊急應變計畫報告書」規範定期執行古蹟建物日常保養及定期維護計畫以善盡管理之責。並定期檢測、提升或汰換相關設備標準及規格，俾使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維護管理更臻完善。

(3)建物監測部分：包括天然災害、蟲害及植物生長破壞、結構安全、耐震能力、防漏水等之檢測、鑑定、評估及監測；戶外監測部分有戶外庭園及和風池、外牆、庭園照明燈、景觀燈及沉沙池、消防水池、邊溝犬走等之檢測、維護；全館天花板浮凸修繕、內外牆面裂縫防漏修繕、清洗及粉刷維護，屋頂防水(漏)、女兒牆及鳥踏裂縫修繕等。

2、經費需求：772 萬 8 千元，其中包括代管資產之什項設備提列折舊及攤銷費 184 萬 8 千元。

3、預期效益：

(1)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建築主體為市定三級古蹟，曾為臺灣省參議會會址所在，與二二八事件有著緊密的歷史淵源。本會受託經營管理紀念館以來，除延續照顧二二八家屬、文物蒐集、典藏、展示及辦理各項二二八紀念活動外，並致力推動校外教學參訪、結合學校課程教學、人權影展、真人圖書館、地景小旅行、主題特展、音樂表演、南海學園各項市集、博物館學會館際交流及社區資源分享等各種活動，積極建置及開拓紀念館各活動面向。透過良善且有規劃的古蹟管理維護，打開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的能見度，深化二二八之歷史定位，吸引更多民眾到館參觀、參與活動，進而了解二二八的歷史，體認臺灣民主、自由的可貴。

(2)達成古蹟建物定期進行牆面、女兒牆及屋頂防漏、耐震及結構承載之檢測、維護及修繕工作，以維國家館一定水準的參觀環境，並維護參觀民眾的安全，進而妥善維護古蹟建築以延長建物壽命。

(3)配合古蹟管理主管機關政策及法規，善盡古蹟管理維護之責，留給後人完善的古蹟文化資產，並依法規規定每五年檢討一次紀念館管理維護計畫。

(三)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志工組織相關工作

1、計畫重點：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為培訓穩定的志工群，配合年度主題特展及常態展規劃的更新，以協助紀念館之正常運作，此外，由於紀念館過去在導覽人員培訓和志工系統經營方面著力甚少，故108年必須持續加強培訓相關人員，以充分回應激增之館務，俾館務之營運日臻流暢、專業。紀念館將持續辦理志工招募，並透過志工研習、培訓講座、志工管理課程與辦理館際志工交流等活動，開拓並豐富志工眼界與經驗。此外，透過各種不同面向的服務活動，期待吸引更多青年學子投入紀念館志願服務工作，捲動青年志願來館服務風潮。

2、經費需求：41萬元。

3、預期效益：讓參與志工了解二二八事件各個層面的專業領域，探討二二八議題，瞭解展覽，以傳承歷史教育及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願服務理念，及增進志工對於紀念館的認知，除充實志工服務工作效能，以此提升志工服務態度與品質，從服務中肯定自我價值，俾推動各項服務工作，為紀念館的永續經營紮根。

(四)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度主題特展

1、計畫重點：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自開館7年以來，計策劃一個常態展，舉辦二次主題特展，及5次具議題性的小規模展覽。前述展覽均聚焦於歷史陳述為主，為深入瞭解紀念館建築物與臺灣戰前戰後相關之歷史價值、擴及其他學科或延伸議題的探討，提昇紀念館所具有的社會教育與國際交流等功能，故規劃全新之主題特展。108年度紀念館預定舉辦二檔次的主题特展，將二二八事件發生之時代前後中所蘊含的政治、文化、社會學、文化人類學、藝術、音樂、心理

學等多元層面，轉化為可論述與具展示的議題。例如，朝二二八事件發生前後（西元1930~1960年代）流行歌曲的榮景、衰敗到復興，及台灣美術展覽會的畫作創作，來分析台灣社會文化的流轉與二二八事件發生後之國家意識等方向進行策展與活動規畫。

2、經費需求：250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教育、互動與具當代性的靈活展示手法，吸引社會各界人士的注目，讓歷史為輔，引領其他專業領域探討二二八事件發生年代前後之議題。期能促使紀念館營運更上層樓，亦可據此與國際接軌，俾成為國、內外探訪臺灣傷痕歷史之首選館舍。

(五)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度常態展規劃案

1、計畫重點：為深耕二二八事件歷史教育，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自100年2月28日開展迄今業逾8年，並自107年著手常態展更展事宜，本會除廣納社會各方建言，請益二二八、臺灣史及博物館學界之專家學者外，並與簽訂合作備忘錄之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進行資源重整及交流合作，期能充分利用典藏之影像、檔案文獻等之資料，藉由數位、裝置藝術等展示手法，更新常態展，以善盡推廣人權歷史教育之職責。常態展規劃案業於107年底完成第一至第四階段工作項目，包含展覽腳本、展場設計、展場佈置與施工規劃等相關工作，108年將著手執行開展所需之展場文宣設計與印製等作業，以及宣傳、開展活動與展覽期間展品、軟體之維護保固等相關工作。

2、經費需求：300萬元。

3、預期效益：此次常態展預訂於108年2月17日開幕，為求嚴謹，更展工作完成後，本館擬率先於108年2月上旬進行試營運，一則廣納各方建議，二則留有時間餘裕，供廠商針對展示建議進行調整，期於開展後確保大眾觀展體驗，藉以達到

傳承歷史教育、深化人權之普世價值。

(六)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地方巡迴展

- 1、計畫重點：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向來為全國各地受難者及關懷者交流據點，為擴大推廣二二八相關歷史及文化教育，擬將紀念館已屆展期之展覽，巡迴至全國其他適當地點進行展示，期以延續並擴大其展覽效益。基於每項展覽之策劃，莫不經由策展人詳實而深入的研究及構思，並透過展覽團隊的精確執行每一佈展所需環節，其中含括人物力的資源整合與心力集結。為珍惜智慧財與展覽資源的多元利用，紀念館多年來皆儘可能，將展覽巡迴至其他適當地點展示，最遠甚至即於美國、德國等地，達成擴大展覽效益的目標，一舉數得。108 年擬持續將展覽、延伸座談巡迴至其他地區館舍，如基隆市文化局、嘉義二二八紀念館、臺南臺灣文學館、高雄歷史博物館等地，藉二二八相關歷史展覽展示，供當地民眾更瞭解與認識二二八事件。
- 2、經費需求：100 萬元。
- 3、預期效益：透過巡迴展覽、講座、歷史人權影片播映等相關活動，以更多元角度讓二二八家屬、學校師生與地方各界人士，瞭解與認識二二八事件與臺灣歷史發展進程，並藉由巡迴展串連他國轉型正義經驗，做為人類追求自由、民主與人權的跨國借鏡。

(七)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

- 1、計畫重點：教育推廣活動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自開館以來，積極與政府機構、民間單位及國內外人權館舍等進行合作及交流，內容包括真相調查及研究與歷史、人權文化之教育推廣。今紀念館之教育推廣活動包括實體活動（包括規畫設計展覽課程及導覽教學、人權相關之專題演講、論壇、講座、國內研討會、國際研討會、電影放映、工作坊、音樂表演、藝術介入）、多媒體與網路結合及人

權書籍之出版等，亦是紀念館賡續強化、深耕及推動的重要項目。

此外，為配合政府施政方針，並戮力推動相關人權轉型正義政策及人權教育推廣，108年將賡續及擴大辦理館際教學合作、人權研習營、出版二二八或人權相關書籍及二二八或人權相關學術研討會等活動。

(1)館際教學合作：

為加強推動人權教育，推廣與宣導人權議題及相關教育知能，本會於107年與臺北市教育局正式簽署「教育合作備忘錄」，雙方並合力完成「跨越時空~重返1947二二八」實境互動遊戲及自導學習教案，教學內容結合多媒體元素及利用平板電腦，以跨界整合思考及遊戲化學習設計於紀念館展場內進行互動教學，引導學生閱讀現場史料及思考二二八歷史脈絡，並深獲各界廣大迴響。有鑑於此，秉持本合作備忘錄的精神，本會將賡續辦理實境互動與導覽教學及更新相關之教材，並基於推廣人權的理念，規畫提供來館學校師生部分交通補助及租賃或購買平板電腦以無償提供學校師生導覽教學使用。

(2)人權研習營：

本會業於106年與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及國家人權博物館簽署「合作備忘錄」，基於合作備忘錄的精神及普世人權價值之共同理念，三館共同推廣人權教育及以不同的合作模式辦理活動。有關研習營之辦理，為深耕及傳承人權教育，將續以教師為主體，辦理教師研習營隊或工作坊。秉持人權三館備忘錄精神，將與其他兩館合作並擴大辦理教師研習營，期透過人權三館之串連，資源分享及經驗交流，吸引更多教師共同參與、教學研究及研發課程，以達推廣與落實人權教育之目的。

(3)書籍出版：

本會除自行出版不同領域之二二八與人權相關書籍外，並與其他政府單位或民間團體共同合作出版國內外人權相關著作。此外，基於人權三館合作備忘錄之精神，計畫透過三館相互支援及專案研究之合作模式，共同出版人權相關專書，將研究成果及出版專書以電子書

或官網上傳等方式進行推廣，讓研究學者或社會大眾皆易於汲取閱讀及轉發相關資訊，以達多元、多管道宣傳的目的。

(4)學術研討會：

為持續進行真相調查、史料之蒐集及研究與教育推廣、文化、歷史或人權等交流活動，將廣泛運用不同研究主題與其他政府機構或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專題演講、講座、座談、學術研討會等活動。此外，為配合政府轉型正義政策、及國家賦予人權館之歷史任務，計畫於 108 年度與台北二二八紀念館或國家人權博物館合辦二二八或戒嚴時期轉型正義相關議題研討會，以不同角度觀點作客觀及歷史研究，分享歷史經驗、民主轉型及人權經驗。

(5)網站內容充實：

基金會暨紀念館官網已於 106 年底至 107 年持續更新，並提供更多查詢功能的服務，為能與國際交流及向各國宣傳更多二二八事件及其相關研究，擬於 108 年度將官網中重要研究及資訊翻譯為英語、日語及韓語；另官網內相關文獻索引查詢系統也將繼續維護更新。

(6)「真人圖書館」系列講座教育推廣活動：

為讓民眾得以透過閱讀他人的生命經驗，來思索、理解己身與歷史的關係，故規劃每月舉辦一場「真人圖書館」活動，邀請學者、事件當事人或社會大眾，與現場民眾分享二二八相關議題或紀念館相關歷史、研究與經驗，共同參與轉型正義、修補歷史傷痕、促進族群共生。

(7)「二二八人權影展」系列電影放映教育推廣活動：

為使社會大眾加以思考屬於自己與周遭的人權議題，故擬於館內透過紀錄片或電影等主題影展與映後座談方式，推廣並省思人權相關議題。

(8)「二二八地景小旅行」系列二二八地景教育推廣活動：

為能讓社會大眾透過城市街景及專業講師的解說及導覽，重回二二八事件發生當時及前後時代的社會氛圍及事件現場，也讓二二八事件的相關歷史能夠以更完整的面貌呈現，故規劃此地景導覽活動，邀請專業導覽講師及學者，帶領大眾走訪二二八相關地景及建築。

(9) 「Google 室內街景」線上參觀服務：

為提升本館知名度，俾利世界各地人士透過網路即可瀏覽館內陳設及展覽內容，並詳細留存各本館南翼及北翼之展場樣貌及展覽內容，擬請專業街景拍攝公司至館內拍攝陳設、展場及展示內容，並製作為 Google Street View 室內街景服務。108 年常態展更展之新展覽內容及二檔次特展內容，擬將製作為線上參觀服務。

(10) 「二二八事件地景線上地圖」數位內容製作：

為能讓二二八歷史事件及地景能加以串連，讓民眾從自身居住的城市街道瞭解二二八的相關歷史，擬計畫於網路地圖上標誌二二八相關遺址及事件圖文說明，以利於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推廣。

2、經費需求：400 萬元。

3、預期效益：為傳承推廣二二八歷史教育，計畫藉由二二八及人權相關書籍（人權館舍展專輯）之彙整計畫及編撰出版，公開及廣泛讓各界更易掌握二二八史料等資訊。並透過傳統與電子等媒介，國內外之各種機構連結，以不同觀點辦理學術研究、座談、展示、展覽與各種活動，可有效推展本會知名度，並達成多元、多管道宣傳的目的。此外，結合民間團體、大專院校及學術研究機構，以不同角度觀點作客觀及歷史研究；藉由人權團體、組織雙向交流，推廣歷史經驗、民主轉型及人權經驗，並透過此類座談會、專題演講或青年研習營等培訓館務管理人才；又透過與區域內之機關團體加強互動，可為紀念館帶來人潮，且與在地文化結合。

(八) 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通訊等文宣品編撰及發行

1、計畫重點：文宣品及二二八通訊

(1) 館介、展覽、教育推廣等文宣(中英日韓版)：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基礎文宣品含括三大部分：一為以全館為主體及視野之文宣，主要為介紹紀念館之館務及使命；二為以各別展覽為主體及視野之文宣，依各別展覽之內容與展示手法之特色進行針對性之設計；三為以教育推廣為目標及視野之文宣，串聯館內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所欲達成之目標

而規劃設計，甚至與他館結合、串聯。每一文宣視其實際需求進行英、日、韓文等外國語之翻譯。

(2)二二八通訊：每年定時發行4期《二二八通訊》，以有效傳達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經營理念、方針等各式相關資訊予二二八受難者、家屬及各界關懷者，並適度報導國家紀念館及國、內外二二八事務之發展動向，成為受難者、家屬及國人接觸二二八事務的有效平台。

2、經費需求：81萬元。

3、預期效益：以實質的紀錄與相關的教育推廣活動，引導臺灣新世代逐步瞭解自我歷史。

(九)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史料、文物徵集與典藏

1、計畫重點：因應紀念館史料文物之研究與展示等需求，持續配合展覽、紀念活動與採訪計畫等工作，向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民間收藏家蒐集二二八相關珍貴史料照片及文物，並進行文物之數位典藏、保存、整理分類與影片轉檔等作業。

2、經費需求：45萬元。

3、預期效益：將逐年累積的二二八相關文物典藏整理分類，並彙整出更多可供日後展示與研究之用的二二八史料。

(十)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史料編撰與出版計畫

1、計畫重點：為瞭解二二八事件下受難者與受難者家屬的一生的經歷，以及其身體、自由或財產遭到侵害的狀況，其中除了清查及整理國內人權文史相關機構的檔案資料外，來自受難者與其家屬親友方面的聲音，也應予以記錄與保存。本會擬整理接受過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補償條例(2007年正名為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補(賠)償，目前還在世的受難者或其親友中進行口述歷史之訪談及出版計畫，針對受難者、配偶、家屬以及重要關係人進行口述歷史訪談與影像採集，將此珍貴的歷史資產流傳於後世。

2、經費需求：45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口述歷史訪談以及影像採集，保存受難者本人及重要關係人之歷史見證，就其見聞與記憶作成口述歷史紀錄，還原歷史真相，實踐

轉型正義的公義理念，臺灣社會才能療傷止痛、和解共生。

(十一)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08 年度修繕改善工程及設備更新汰換採購案

1、計畫重點：進行紀念館二樓南、北翼(常態展區、特展區範圍)女兒牆防水工程、戶外庭園澆灌蓄水池漏水及消防水池排水改善工程、戶外庭園景觀照明節能改善等工程(汰換 LED 照明燈具及增設太陽能面板)。

庭園倉庫消防噴灌主機、展演廳中控室音響擴大器、二樓文物室及檔案室暨執行長辦公室部分已達耐用年限分離式冷氣、部分已達耐用年限辦公電腦設備等汰換。

2、經費需求：250 萬元。

3、預期效益：各項防漏修繕工程，延長古蹟建物使用年限及維護建物使用安全；庭園澆灌蓄水池漏水及消防水池排水改善工程，延長建物使用年限、維護參觀民眾安全及建物安全；戶外庭園景觀照明節能改善工程(汰換 LED 照明燈具及增設太陽能面板)，以節約能源；汰換倉庫消防噴灌主機，以維安全；汰換展演廳中控室音響擴大器，以提高展演廳使用效能；汰換部分冷氣機，以維持文物室、檔案室等濕度維持效能；汰換更新部分已達耐用年限辦公電腦設備等，以提高行政作業效率。

八、行政及管理支出：茲將其工作計畫說明如次：

(一)計畫名稱：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紀念館之營運管理

1、計畫重點：行政部門編列員額 7 人之薪資及各項管理費用等。為配合各業務部門需要，使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進，並如期完成，提高行政效率，以達成基金會之設置目標。又積極辦理紀念館之經營管理及「二二八和平基金」之保管及運用，以期獲得最大效益。

2、經費需求：946 萬 6 千元。

- 3、預期效益：提高行政效率，有效經營管理紀念館及「二二八和平基金」之運用，以獲致最大效益。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本年度勞務收入 6,031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564 萬 6 千元，增加 1,467 萬元，計 32.14%，主要係內政部委託續辦二二八賠償金所致。
- (二)本年度財務收入 1,31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33 萬 6 千元，減少 16 萬 6 千元，計 1.24%，主要係銀行定存利率持續下降，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三)本年度勞務成本 6,40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951 萬 1 千元，增加 1,450 萬 9 千元，計 29.30%，主要係二二八賠償金審理業務續辦受理所致。
- (四)本年度管理費用 946 萬 6 千元，同上年度預算數。
- (五)以上總收支相抵後，無賸餘，較上年度預算數賸餘 5 千元，減少 5 千元，主要係維持收支兩平所致。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7 萬 7 千元。
-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0 元。
-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 萬 9 千元，係存入保證金減少 3 萬 9 千元。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213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 3,424 萬 9 千元，較期初現金 2,211 萬 1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15 億 5,276 萬 7 千元，其本年度賸餘 0 元，加計本年度捐贈公積增加數 184 萬 8 千元，期末淨值為 15 億 5,461 萬 5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 1.勞務收入決算數 3,53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814 萬 2 千元，增加 723 萬 2 千元，計 25.70%，主要係為 106 年度本會承攬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招標案及辦理二二八事件系列紀念

- 活動配合款 703 萬 2 千元，並以勞務收入款列帳。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5 萬 8 千元，主要係民眾捐贈等預算外收入所致。
 3. 財務收入決算數 1,317 萬元，較預算數 1,550 萬元，減少 233 萬元，計 15.03%，主要係因銀行利率持續下降，本會定期存款利息收入驟減所致。
 4. 其他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8 萬 2 千元，主要係報名參加「2017 教師研習營」人員繳交保證金因未參與課程沒入、「傷痕二二八」影片回饋金及銷售本會出版品收入等預算外收入所致。
 5. 勞務成本：決算數 4,715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5,248 萬 2 千元，減少 533 萬 1 千元，計 10.16%，依計畫項目說明如下：
 - (1) 給付賠償金支出 1,402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492 萬元，減少 89 萬 4 千元，計 5.99%。
 - (2) 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支出 483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640 萬元，減少 156 萬 2 千元，計 24.41%，主要係因撙節支出所致。
 - (3) 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支出 0 元，較預算數 40 萬元，減少 40 萬元，計 100%，主要係因工作計畫項目經費變更至「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工作計畫項目下支出所致。
 - (4) 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支出 86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029 萬 2 千元，減少 167 萬 6 千元，計 16.28%，主要係撥付受難者撫助金、重陽敬老金人數減少所致。
 - (5) 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支出 1,967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2,047 萬元，減少 79 萬 9 千元，計 3.90%。
 6. 管理費用：行政及管理支出 863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957 萬 3 千元，減少 93 萬 6 千元，計 9.78%。
 7. 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344 萬 6 千元，原無預算數，主要係本年度承攬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招標案及與其他相關單

- 位共同辦理二二八事件系列紀念活動支出。
- 8.以上收支相抵短絀 1,055 萬元，較原編預算短絀數 1,841 萬 3 千元，減少 786 萬 3 千元，計 42.70%，主要係因委辦收入增加所致。

(二)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本會 106 年度辦理 6 項主要業務，各項工作計畫之實施狀況及績效，謹說明如下：

1、給付賠償金計畫執行成果：自 85 年度起至 106 年度止給付賠償金工作計畫實施情形概述如下：

(1)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累計，接受受難者申請給付賠償金 2,756 案件，通過成立者 2,266 案件(占 82.22%)，不成立者 462 案件(占 16.76%)，撤回或註銷者 28 案件(占 1.02%)，核定賠償金新臺幣(下同)71 億 7,670 萬元；另依據 102 年 5 月 22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 2 條第 3 項規定：前項期限屆滿後，若仍有受難者因故未及申請賠償金，自本條例 102 年 4 月 30 日修正公布後，再延長 4 年。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止(賠償金申請期限於 106 年 5 月 23 日屆滿)，後續受理申請給付賠償金 85 案件，通過成立者 42 案件(占 49.41%)，不成立者 39 案件(占 45.88%)，尚待處理 4 案件(占 4.71%)，核定賠償金 6,500 萬元。

(2)依據本條例第 14 條：「……自通知領取之日起逾五年未領取者，其賠償金歸屬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規定，迄今逾 5 年未領賠償金 85 萬餘元歸屬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移列公積，實際核發賠償金累計 72 億 1,671 萬餘元。

2、籌辦二二八事件系列紀念活動：

(1)舉辦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紀念活動：

- ①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紀念系列活動聯合記者會：106 年以「228 七十年 時代在眼前」為主題，記者會於 106 年 2 月 17 日上午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以下簡稱本館)舉辦，開場由張芳慈老師吟詩，本會薛化元董事長、台北

二二八紀念館蕭明治館長、台灣二二八關懷總會潘信行理事長代表致詞，呼籲大家於二二八事件 70 年關鍵時刻共同推動執行轉型正義工作；並由本會楊振隆執行長與林辰峰副執行長、台灣國家聯盟李邦孚主任、台灣教授協會、共生音樂節工作小組李宇恩組長報告系列活動內容，記者會計有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各團體代表與媒體記者等參與。

②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於 106 年 2 月 28 日下午 2 時假臺北市二二八和平公園二二八紀念碑前辦理 70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分別由薛化元董事長、柯文哲市長、潘信行理事長及蔡英文總統致詞。儀式中蔡總統頒發回復名譽證書予 3 位二二八受難者本人傅仁鴻、吳昭明及石柏樹先生，及 5 位受難者陳國銘、張會、謝瑞、吳石麟、林禎祥先生之家屬。許多關懷者與社團皆踴躍參與，還有韓國濟州 4.3 和平基金會、濟州 4.3 遺族會、濟州 4.3 研究所、光州 5.18 基金會、韓國釜山民主公園及首爾市教育廳「民主社會歷史教育委員會」等團體代表，日本中央大學、中京大學及琉球團體等代表，以及二二八家屬海外團特別遠從國外來臺參加儀式。禮成後，由日本中央大學校長酒井正三郎為受難者唸悼詞，獻上千羽鶴，以及與會來賓獻花中落幕。

③第五屆共生音樂節「欲行ê路」：本會與台灣教授協會、共生音樂節工作小組共同主辦，以活潑卻不失嚴肅的形式共同紀念歷史，並讓年輕族群初步認識轉型正義，且為臺灣的獨立音樂人及社運團體創造能見空間。活動於 105 年 9 月即先以共生影展進行熱身，繼之以現地導覽及線上教學資料製作。106 年 2 月 28 日當天上午舉辦二二八路線遊行，從行政院到音樂節現場凱達格蘭大道，活動內容計展覽、音樂演唱，更邀請關注人權、主權、司改、高等教育等 42 個 NGO 團體參與，推廣所關注之

議題，另設計了二二八人物集章活動，讓民眾能認識到更多前輩風采，頗獲社會好評。

- ④「愛與和平福爾摩沙之春」音樂會：財團法人蕭泰然文教基金會每年均以音樂會致力推廣本土作曲家作品，106年2月28日晚上假臺北城市舞台舉辦音樂會，本次邀請到張佳韻老師擔任指揮，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國立實驗合唱團、敦化國小合唱團參與演出美麗島、永遠的故鄉及1947序曲等樂曲，蔡英文總統、文化部長鄭麗君與本會董事長薛化元教授、林有義董事、陳信鈕董事與政治受難者協會蔡寬裕理事長等人皆到場欣賞聆聽。
- ⑤「二二八.0 走尋真相—228 七十週年紀念行動」：本會與鄭南榕基金會、台灣人權促進會、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蔡瑞月文化基金會、台灣二二八關懷總會等28個民間團體，於106年二二八事件引爆日的2月27日上午響應鄭南榕先生身著正式服裝參與街頭運動的精神，共同手拉白色布幔，眾人聽著行動廣播車逐一唸出二二八受難者的姓名，保持莊重肅穆沉默行走二二八事件衝突點。最後在「228 七十週年紀念行動」宣告，及《長春花》歌聲中，灑落長春花於白布幔上，紀念已逝的二二八受難者中落幕。
- ⑥「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研討會：適逢二二八事件70週年，本會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於106年2月24日及25日假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館北棟3樓第一會議室共同舉辦「紀念二二八事件七十週年」學術研討會，邀請眾多學者專家共同就二二八事件發表最新的研究成果，期盼以學術研究為基礎，推動國家轉型正義的執行。
- ⑦韓國人權團體、機構參與中樞紀念儀式：配合106年二二八事件70週年中樞紀念儀式的舉辦，本會邀請眾多韓國人權團體、機構（濟州4.3遺族會、濟州4.3研究所、

光州 5·18 基金會、韓國釜山民主公園及首爾市教育廳民主社會歷史教育委員會等) 代表來臺參加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除共同追悼紀念受難者外，亦透過此等交流相互學習，強化彼此聯繫。

- ⑧ 臺韓交流，相互借鏡：106 年為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明年也即將迎接濟州 4·3 事件 70 週年的韓國「濟州 4·3 研究所」專程來臺，於 106 年 2 月 26 日與本會共同合作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研討會中由政治大學朱立熙老師與濟州發展研究院濟州學中心朴贊殖主任共同就兩國歷史事件進行發表，藉由探討相似的過去傷痛，互相學習交流，期盼不再重蹈歷史覆轍。韓國首爾市教育廳「民主社會歷史教育委員會」委員長朱鎮五，也在研討會後分享韓國國編教科書是如何淡化與歪曲濟州 4·3 事件的相關史實。
- ⑨ 日本中央大學校長率員來臺，悼念二二八事件臺籍罹難校友：日本中央大學校長酒井正三郎率團來訪臺灣，共同悼念於二二八事件中罹難的日本中央大學臺籍校友，並於 106 年 2 月 27 日至本館召開訪臺記者會，表達對罹難前輩的追思與懷念。薛化元董事長、許世楷前駐日代表與李榮昌前董事均蒞臨記者會，場面莊重溫馨。酒井正三郎校長致詞時表示，透過學校師生的努力研究，讓他進一步認識在二二八事件中罹難的臺籍前輩，他也帶來由日本中央大學附屬高等學校的學生所摺的「千羽鶴」，致贈予本會，要為於二二八事件中罹難的前輩們祈福。
- ⑩ 「二二八音樂季」：本會與台北市二二八紀念館共同主辦「二二八音樂季」，於 106 年 2 月 25 日至 27 日下午 2 時、2 月 28 日上午 10 時以及 3 月 11 日下午 3 時假該館廣場舉行 5 場活動。二二八音樂季為彰顯二二八事件中重要的民主改革理念，並以樂音重現臺灣民主先聲王

添灯與當時諸多先賢的奉獻精神，邀請知名音樂家鍾耀光教授譜曲，並由王添灯曾孫女何欣怡藝術家作詞，共同創作「二二八民主頌」。

- ⑪「二二八史蹟巡禮」及「二二八 70 週年紀念音樂會」：本會與台灣國家聯盟合作辦理「二二八史蹟巡禮」及「二二八 70 週年紀念音樂會」。106 年 2 月 28 日中午自天馬茶行出發途經圓環、重慶北路、重慶南路（台北專賣局）、襄陽路、懷寧街，最後到達二二八和平公園。紀念音樂會於中樞儀式結束後展開，表演團體計有臺灣雅歌合唱團、臺北水噹噹合唱團、關西教會足印詩班、臺灣合唱團等。最後發放二二八紀念日食品「魷魚糜」，以追思臺灣二二八國殤。
- ⑫「2017 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紀念追思會」暨嘉義地區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特展「沉冤 真相 責任」、時間錯置的新聞-史料真跡展：本會與財團法人嘉義市二二八紀念文教基金會於 106 年 2 月 25 日上午 10 時假嘉義市二二八紀念碑前共同舉行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追思儀式，並於同日上午 11 時 15 分假嘉義市二二八紀念館舉辦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沉冤 真相 責任」嘉義地區特展。
- ⑬花蓮地區 2017 年二二八和平紀念儀式暨追思音樂會：本會與花蓮縣二二八關懷協會、花蓮縣政府於 106 年 2 月 28 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假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公園）和平廣場二二八紀念碑前，舉辦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活動，邀請社團及藝術表演團體參與表演音樂會，撫慰受難之魂及受難家屬心靈。
- ⑭臺東地區「二二八和平與智慧之道」健走：本會與臺東縣二二八事件關懷協會於 106 年 2 月 27 日上午 8 時舉行「二二八和平與智慧之道」健走活動，70 年前的二二八事件中，一位卑南族 a Yawan，也就是領袖馬智禮，掩護臺東縣首任官派縣長謝真等兩百多位官員至卑南

初鹿部落到延平鄉上里部落這一段 10 公里古道避難，得免於受到殺害，臺東縣亦能夠在官民衝突中避免成為殺戮戰場，為了紀念這一事件，在二二八前夕以健走方式進行，讓大家體悟惟有和平才能化解對立。

- ⑮南投地區「追思尋根再出發」音樂會-探訪歷史文化：本會與南投縣二二八關懷協會於 106 年 3 月 11 日上午 9 時舉行「追思尋根再出發」音樂會-探訪歷史文化活動，邀請二二八受難家屬、關懷者及社會人士等，透過音樂會的活動，進而追思紀念當時的罹難者及受害者，促進社會和諧。
- ⑯二二八基金會官方網站更新：為更貼近現代人接受資訊與瀏覽網站之習慣，本會於 106 年調整官方網站呈現方式，同時提供電子報訂閱、活動行事曆與導覽申請線上系統等多項服務，期以嶄新面貌來滿足各界需求。

(2)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

- ①「二二八追思紀念法會」活動：本會於 106 年 8 月 26 日(農曆 7 月 5 日)上午 8 時 30 分假臺北市臨濟護國禪寺舉辦臺北主场二二八追思紀念法會，為體恤外縣市家屬免於舟車勞頓，亦配合全國各縣市佛寺舉辦之法會計 18 處，邀請家屬參與並協助為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設立牌位祭拜，牌位共設立約 2,500 個，主场法會參與人數約 250 人。
- ②「二二八 70 週年追思禮拜」：自 1987 年以來，「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秉持著對臺灣社會關懷與人權的維護，每年舉辦二二八追思禮拜，透過宗教儀式，撫慰受創者的心靈，以詩歌與音樂來追思二二八。106 年 2 月 28 日二二八 70 週年，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及各縣市政府合作，於全國各縣市舉辦 16 場追思禮拜。

3、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 (1)出版《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第四、五冊：本會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於106年5月、12月共同印製出版《保密局臺灣站二二八史料彙編》第四、五冊，期以檔案資料的解讀、公開，藉此讓研究者得以對戰後國民政府的統治重新審視，亦讓讀者以更具體、深入的方式，來理解二二八事件的始末，並提供「二二八學」研究者新的研究角度，讓更多人知悉二二八事件的真相。
- (2)「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人士檔案清查計畫」案：國家人權紀念館籌備處委託本會執行「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人士檔案清查計畫」案，一則期望對威權統治時期之政治迫害事件真相全盤瞭解，二則藉以深入瞭解二二八與白色恐怖之間的關連性。計畫案係由本會同仁偕同專家學者與相關系所研究生共同參與二二八暨相關政治受難事件之清查及檔案整理工作，自106年1月27日開始執行至同年11月30日完成，圓滿完成結案工作。
- (3)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口述歷史專案：本會承攬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口述歷史專案(一)」，邀請陳儀深董事(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擔任計畫主持人，以與二二八事件相關之白色恐怖時期政治受難者為口述訪談對象，詳細訪談人數共計18人，總字數超過11萬字，已於106年12月15日完成結案。

4、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

(1)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

- ①重陽敬老金：106年於重陽節發放敬老金予65歲以上之受難者本人或其雙親、配偶，共計核發222人，發予重陽敬老金每人3,600元，合計金額79萬9千餘元。
- ②三節撫助金：持續推動能撫助生活困苦之二二八受難者與遺族方案，從社會扶助的角度撫慰長期在政經、社會等各方面均遭箝制和壓抑，以致生涯發展困頓的二二八遺族。本會於每年3月份寄發「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

屬撫助作業要點」暨相關申請書給所有受難者及家屬計 6 千餘件，針對二二八受難者、家屬及權利人之中低收入老人、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者，發放春節、端午及中秋三節撫助金與喪葬補助費等，106 年度撫助照料受難者與家屬及權利人等計 815 人次，發予撫助金額 435 萬 3 千元。

(2)辦理撫慰聯誼活動：

①海外二二八家屬參訪暨座談會：僑務委員會協助安排由王文宏先生率團旅居海外各地二二八家屬共 27 人，返臺悼念追思二二八受難者。本會與僑委會安排於 106 年 2 月 22 日上午進行本館參訪活動暨座談會，座談會由本會楊振隆執行長與僑委會田秋堇副委員長、王文宏團長共同主持，並邀請受難者本人林有義董事、葉添福、蕭錦文與家屬潘信行理事長、林黎彩董事等與海外家屬進行會談。

②各地區二二八關懷協會代表聯誼活動：為強化二二八家屬之聯誼互動，並向各地二二八家屬傳達本會運作與展覽等相關訊息，同時瞭解各地家屬對於本會之期待，本會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辦理「各地區二二八關懷協會代表聯誼活動」，藉以聽取各地方家屬對於政府處理轉型正義之期待與對二二八事務之建議。

(3)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受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之直系血親三親等內卑親屬高中以上之低收入戶在學者申請，106 年度申請案計 19 件，經審查通過獲得獎學金者共計 16 名，研究所組 0 名、大專組 9 名、高中組 7 名，總計發給獎學金 37 萬 5 千元。

5、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古蹟維護：本會依據「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04 年度管理維護計畫暨防災及緊急應變計畫報告書」

(本報告書係依「古蹟管理維護辦法」第二條第四項規定進行五年檢討修正，並業奉古蹟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文化局104年12月17日北市文化文資字第10432245400號函同意備查在案)所載「管理維護事項」、「管理維護工作」等計畫內容，暨文化部頒布《古蹟維護辦法》相關規範及規定，就本館建物、設備及典藏之二二八相關文物、史料等進行年度日常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維本館古蹟歷史建物風貌，並善盡古蹟建物及二二八文物史料等管理維護之責，暨提供參訪者舒適、安全及便利的參觀空間。

①本年度辦理一、二、三級維護：

- A.一級維護：除由專人每日就建物樑柱、牆面及燈具等全區進行目視巡視外，另委託專業清潔公司及景觀園藝公司針對本館內、外周圍環境，包含戶外庭園植栽、草皮及景觀和風池，暨館內地板、門窗、廁所等各項設施、設備，進行日常維護、清潔及檢視等。
- B.二級維護：定期進行環境蚊蟲消毒、蟲蟻監測及滅鼠防治；屋頂、銅製通風管防漏水及屋頂隔熱塗層檢視；隔熱陶磚及內、外牆面裂縫檢測；周圍水溝及銅製落水管排水疏通、庭園樹木及草皮修剪、天花板目視檢測及消防系統、緊急發電機、高壓電設備、逃生設備、空調設備、升降梯設備、展演廳伸縮座椅等檢查、維護及保養，戶外庭園和風景觀池（自動過濾系統）檢修、維護工程等。
- C.三級維護：檢視地坪、天花板、牆身、石灰泥壁面、洗石子等是否有裂縫、沉陷、變形、風化等現象；評估是否清除附著草籽、植物及修補屋面、防水層等；評估是否進行門扇、窗框檢修及其五金潤滑、除銹及變形維修等；電路、電器、消防、保全等設備及其各部配件檢測是否正常運作或有損壞情形。

②本年度執行日常維修、檢測及汰換：

- A. 電梯、空調、消防、戶外夜間景觀照明等機電設備檢
修汰換：高壓電、消防、空調機、緊急發電機、電梯
等機電設備保養維護，消防噴水主機修繕、消防預警
主機維修、檢測及滅火器藥粉檢查更換等，空調管線
更新包覆保溫棉、外牆投射燈及 LED 燈條檢修等。
- B. 生物危害處理：消防蓄水池抽水檢測內部壁面樹根穿
鑿情形及清理修復。
- C. 其他：展場及中控室不斷電系統汰換更新、消防安全
設備檢修及申報作業(依消防法規定，每年一次)、建
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每二年一次)、公廁及茶
水間水壓暨增設水塔改善、空調設備年度清洗保養(每
年二次)、電梯玻璃帷幕、鋼樑、窗戶清潔，地坪除蠟
清洗、強化庭園樹木支撐等。
- (2)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志工組織相關工作：

- ① 平日值班：本館開館後，為加強館內志工對於二二八事
件之瞭解，並熟悉各項導覽相關業務，本會制訂「二二
八國家紀念館志工招募暨教育訓練計畫」。平時，有賴
熱心的志工協助及巡視展場，方使民眾至紀念館參訪時
無礙；辦理大型活動時，多數志工皆熱心參與及協助。
- ② 106 年度志工隊長選舉及第 1 次志工專業教育訓練課
程：為鼓勵本館志工自我管理，增進專業知能，並
配合 106 年 1 月 7 日開幕之「風中的名字-陳武鎮作品特
展」，本館於 106 年 1 月 16 日辦理「106 年度志工隊長
選舉及第 1 次志工專業教育訓練課程」，由林副執行長
辰峰就陳武鎮作品展的展示規畫理念及各作品所欲表
達的含意，向本館志工進行講解介紹，當日同時選任出
2 位志工隊長。
- ③ 辦理 3 梯次 106 年度志工講習：本會於 106 年 5 月 22
日邀請邱萬興老師以「人民力量打破禁忌二二八平反與
轉型正義特展」為主題，來進行展場導覽解說及分享，

俾本館志工對二二八平反與轉型正義有更進一步的認識與瞭解。並於 106 年 8 月 19 日舉辦「志工研習活動」，由臺北教育大學李筱峰教授以「為何發生 228 事件？」為題，以多種不同的面向，為志工分析二二八事件爆發的成因，及 8 月 20 日由中研院近史所陳儀深副研究員以「台灣特色的轉型正義，及其警惕」為題，講述臺灣轉型正義與外國的不同之處，讓多元的人權議題得以在此自由交流、廣泛討論，俾使志工朋友更深入瞭解人權議題的關注。

- ④ 志工館際交流參訪活動：本會於 106 年 11 月 13 日休館日辦理志工館際交流參訪活動，參訪「國定古蹟-林本源園邸」及「李梅樹紀念館」，並邀請該單位相關人士與本會志工進行交流，藉由館舍的參訪，培養本館志工学養與多元視野。

(3)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度主題特展：

- ① 在會呼吸的空間舉辦【風中的名字】藝術展：本會於 106 年 1 月 7 日下午 2 時舉辦【風中的名字】藝術展開幕茶會，值此 228 七十年之際，本館首度開放全館空間，系列特展首先推出藝術家陳武鎮作品展「風中的名字」。藝術家陳武鎮、董事長薛化元、執行長楊振隆、行政院政務委員張景森、國史館館長吳密察、台灣二二八關懷總會會長潘信行、台北二二八紀念館館長蕭明治、二二八基金會董事林黎彩，及多位白色恐怖與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等均出席當天的開幕活動。
- ② 「人民力量 打破禁忌：二二八平反與轉型正義特展」：106 年適逢「二二八事件」70 週年，同時也是 1987 年發起的「二二八公義和平運動」30 週年，這是臺灣社會從被威權政府壓迫控制，而至打破禁忌並邁向自由民主的艱辛歷史過程；此展特別著眼於彰顯二二八平反過程中，那一波波由下而上翻捲起社會改革動能的「人民的

力量」，是如何一步步迫使威權政府走上改革之路，透過特展呈現在民眾眼前，展覽於 106 年 2 月 19 日開幕，預計展期約 1~2 年。

- ③ 「史蹟 穿越」展覽：為使參館民眾能瞭解二二八外，更期望大眾能認識紀念館建築物本身所代表之歷史價值、蘊含之時代意義及本體建物展現之古蹟特色；本館與二二八事件之關聯性與特殊性；透過本館見證臺灣民主、自由、人權發展之進程，本會特地規劃於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紀念期間假本館 1 樓展示間辦理「史蹟 穿越」展覽，一則落實傳承歷史及推廣人權教育，二則彰顯人權紀念館應有之紀念性、教育性、國際性功能，本展於 106 年 4 月 23 日開幕，預計展期約 3 年。
- ④ 「他們的年代-《重返 1930：秋惠文庫收藏繪畫展》」：本館特別與秋惠文庫合作推出【他們的年代—重返 1930：秋惠文庫收藏繪畫展】，以秋惠文庫所收藏的日本、臺灣畫家作品為主，透過這些以 1930 年代為主的畫作吸引觀眾們回到畫家當時生活與創作的年代，回味他們所經歷的生活日常與文化記憶，更特別邀請現為臺灣藝術史研究學會理事、曾任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美術系兼任副教授的資深評論家賴明珠撰寫評論，以開拓展覽的學術性。展覽於 106 年 8 月 20 日舉辦開幕式，收藏家林于昉與賴明珠教授均到場參與。此展並與 518 博物館日「『紙』聽你說」計畫之紀錄片《日曜日式散步者》、《跳舞時代》串連為一共同主題。
- ⑤ 「過去臺灣·今日香港，未來??？」—228 與香港主題特展：本展覽自 106 年 7 月 1 日開展後持續進行 4 場紀錄片播映及主題座談會活動至 10 月 1 日截止。除 7 月 1、2 日的播映座談之外，於 8 月 5 日舉辦《撐傘》紀錄片（精華版）播映暨主題座談會，邀請林榮基（香港銅鑼灣書店店長），林保華（資深政治評論家）、楊月

清（臺灣青年反共救國團理事長）；8月12日追加一場中國反右運動60周年—死刑黑名單之馮國將先生演講會。本系列活動民眾參與踴躍，並讓臺港兩地人權運動者有面對面交流機會。

(4)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暨主題展更新規劃案：

- ① 主題展更新：106年正逢228事件70週年與228平反運動30週年，為以1987作為紀錄228平反工作之開端，讓社會各界清楚瞭解1987年228公義和平運動的開啟，對臺灣社會民主化及228平反所產生之極重要影響與意義，進而檢視228平反工作目標及新政府轉型正義的行動綱領。完成「人民力量 打破禁忌：二二八平反與轉型正義特展」主題展更展。
- ② 常態展規劃：為確認常態展更展架構、空間規畫與展示內容，本會於106年9月13日、10月10日與10月31日各召開1次「常態展規劃會議」，並於12月21日召開「常態展更展設計標案諮詢會議」，初步確認常態展章節大綱，另將逐步規劃展場設計的需求，期順利於108年完成常態展更展。

(5)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地方巡迴展：

- ① 518博物館日-【「紙」聽你說】系列活動：本會應文化部之邀請，參與106年度「518博物館日—記憶的缺角」活動，自5月份開跑以來，6月已完成1場古蹟導覽與3個工作坊。7月份舉辦了《北征》、《撐傘》2場紀錄片播映(與【過去臺灣·今日香港，未來??】展連結)及1場【彩虹橋彼端探索體驗】工作坊；8月舉辦2場紀錄片《日曜日式散步者》、《跳舞時代》播映(與【重返1930：秋惠文庫收藏繪畫展】連結)。為了將長達三個多月近20餘場精彩深刻的展覽、工作坊、紀錄片播映、講座等活動成果與觀眾們分享，9月16日在本館舉辦「『紙』聽你說」計畫成果展呈現活動之精華；成果

展開幕茶會在 9 月 16 日下午 2 點展開，同一時段也舉辦「他們的年代-重返 1930：秋惠文庫收藏繪畫展」畫冊發表會，內容豐富精彩。當天計有 245 人次到館參加活動。

- ②「沉冤·真相·責任」洛杉磯展：本館「沉冤·真相·責任」展覽業於 105 年 12 月 6 日圓滿落幕，本會本著教育推廣的初衷，並在美國「大洛杉磯台灣會館基金會」的積極支持參與之下，本展於 106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5 日止共 9 天，在僑委會駐洛杉磯文教中心展出「沉冤·真相·責任」，並於 106 年 3 月 6 日至 114 年 3 月 5 日假大洛杉磯臺灣會館繼續展出，讓海外僑胞、華人也可以進一步瞭解二二八事件的真相，藉以促進各族群間的理解，避免悲劇再度發生。

(6)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

- ①座談會、研討會、論壇及音樂表演等：

- A.「人民力量 打破禁忌二二八平反與轉型正義 特展」：106 年 2 月 19 日假紀念館二樓中央區舉辦展覽開幕座談會，邀請平反運動開啟先鋒前輩們、二二八與白色恐怖受難者及家屬、關懷人士與媒體記者參與，開幕會場來賓參加踴躍座無虛席，大家或坐或站的參與了這歷史性的一刻，聆聽平反工作前輩葉菊蘭女士、李勝雄律師、林宗正牧師與薛化元董事長致詞後，由策展人邱萬興先生導覽帶領來賓們參觀展覽。
- B.「臺灣近現代與國際政治」日臺學術研討會：為推動對臺灣近現代的民主政治發展、人權與國際政治關係等課題進行研究成果交流，本會與政治大學文學院人權史研究中心、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中京大學大學院法學研究科、中京大學社會科學研究所、中京大學先端共同研究機構、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共同辦理。分別於 106 年 2 月 26 日、2 月 27 日各假國立臺灣歷史

博物館及本館舉辦，總計發表 10 篇論文。

- C. 「二七部隊」紀錄片放映暨座談會：本會與臺中市新文化協會於 106 年 3 月 18 日假本館一樓展演廳，共同辦理「二七部隊」紀錄片臺北場次放映會暨座談會。為推動紀念二七部隊系列計畫，歷經一年努力，除籌備興建紀念碑、舉辦學術研討會，更將展開紀錄片的拍攝，紀錄片由李彥旻導演拍攝。參與來賓計陳彥斌理事長、黃金島先生及鍾逸人先生、導演萬仁等嘉賓，座談會討論熱烈。
- D. 「戰後處理與台灣」學術研討會：本會與台灣教授協會於 106 年 4 月 29 日假本館共同辦理「戰後處理與台灣」學術研討會，針對臺灣在二次世界大戰後的軍事佔領期間，中國當局的不當管治，接收日本國家資產及平民私產問題，及 1951 年 9 月 48 國的《舊金山對日和平條約》未妥善處理臺澎主權所遺留的問題等，邀請學者、專家進行研討。
- E. 臺港人權及學術交流：香港中文大學崇基神學院刑福增院長及師生 40 人於 106 年 5 月 13 日經由曠野雜誌社社長蘇南洲先生引薦至本館參訪，由楊振隆執行長簡報、柳照遠副執行長導覽並座談，雙方對臺港人權及學術交流之推廣達成初步共識，擬建立常態性的業務交流機制。
- F. 二二八 70 週年「台北愛瑞月」舞蹈公演：本會與台灣二二八關懷總會於 106 年 6 月 3、4 日參與蔡瑞月舞蹈研究社二二八 70 週年「台北愛瑞月」舞蹈公演活動，由年輕的優秀舞者針對 228 事件進行反思與編舞創作，並在玫瑰古蹟進行連續 2 天總共 3 場次的公演。在每場公演前，邀請 228 受難者及家屬、年輕舞蹈家及現場民眾座談對話，透過交流與對談，讓 228 事件經歷者與年輕世代產生思想與心情的交匯。

- G. 第七屆臺灣近代戰爭史學術研討會—臺灣的戰爭與戰後處理：本會與高雄市關懷臺籍老兵文化協會共同於 106 年 10 月 28、29 日假本館一樓展演廳舉辦「第七屆臺灣近代戰爭史學術研討會」，邀請多位學者專家到館發表研究成果，期透過此次研討會的論文發表，以臺灣近代戰爭史的研究，推動臺灣戰爭相關紀念與補償，並思考戰後迄今對戰爭的後續處理問題。兩日活動計 100 餘人到場參加。
- H. 臺展 90 系列講座：「臺灣美術展覽會」曾在本館的前身—臺灣教育會館舉辦，本次講座即以「臺灣文藝再復興」為核心，透過串聯臺灣優秀的跨領域藝文人士與研究者，以昭和時期臺灣美術、建築與音樂的發展，重新審視臺灣在每一個時代背景下所展現的樣貌，並期望現今的臺灣人能認識這個海島上曾有過的輝煌，進而理解自身文化的價值，展開歷史對話與社會意識，打造未來的文化願景。本次講座自 106 年 9 月 30 日起至 12 月 16 日止規劃 4 個主題：「臺展與『東洋畫』的誕生」、「1930 年代的那人、那事、那時代」、「臺展與『臺灣美術』的形成—『地方色』的同床異夢」與「南國虹霓—鹽月桃甫的臺灣美術展覽會畫作」，吸引許多民眾到現場聽講。
- I. 2017 海洋國家永續發展論壇：為重塑臺灣親海歷史與文化，並推動臺灣成為自由與民主的海洋國家，本會、文化部與海洋台灣文教基金會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 時假本館展演廳舉行共同辦理「2017 海洋國家永續發展論壇」。106 年度聚焦臺灣的歷史與文化並連結臺灣的主權，論壇議題規劃共有四大主軸：臺灣海洋歷史文化與政治主權、南島航海文化重建、永續親海文化、海洋國家交流與提案討論海洋基本法，當日參與活動民眾踴躍。

- J. 2017 鬼娃行腳臺灣巡演-紀念二二八 70 週年《罐頭躲不了一隻貓》：《罐頭躲不了一隻貓》戲劇將 1947 年二二八事件納入創作題材中，透過現代戲劇手法演出歷史事件，藉以宣揚人道精神與族群團結的意旨。為紀念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表演團隊繼 2013 年之後，再於 106 年 12 月 23、24 日假本館演出，用戲劇來紀念這段屬於臺灣人不可遺忘的重要歷史。
- ②人權、和平、轉型正義相關紀念館、學校、二二八關懷者、非政府組織等國內外團體互動交流：
- A. 日本學界 廣島大學等校師生 臺灣人權之旅交流計畫：本會分別於 106 年 6、8 月邀請日本愛知大學、廣島大學及中京大學等校師生約 30 餘位，來臺參訪國內重要人權地標(綠島、景美人權園區)及本館。除增進日本學界對臺灣人權及政治發展史之瞭解，同時亦可交流人權議題之研究、教育推廣及展覽等相關事務。106 年有日本學界師生 3 團共約 50 名來臺參訪。
- B. 推動人權、品德、法治及公民教育—臺北市國民中學學務主任研習：為推動臺北市各級學校二二八歷史人權教育，本會楊振隆執行長於 106 年 3 月 20 日特率會務人員前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拜會曾燦金局長，希望能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進行各種交流合作，並深耕教師與青年之歷史人權教育。該次會面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於 106 年 5 月 4 日，利用辦理「臺北市 106 年度國民中學推動人權、品德、法治及公民教育—學務主任研習」的機會，將參訪本館列為此次研習課程的一環，期透過此次參訪，讓各校老師對二二八事件爆發背景、事件發展與平反過程等能有更進一步的瞭解。
- C. 臺北市教育局長曾燦金領銜人權教育輔導團參訪：為深耕與推動臺北市各級學校二二八歷史人權教育，有效利用政府與社會資源，106 年 7 月 20 日下午，曾局

長於公務繁忙中特抽空親率人權教育輔導團至紀念館進行參訪與會晤交流，期望針對學校之課程與教學（課程設計及教案徵選）、研習與培訓（教師研習及導覽培訓）、教育推廣（校外教學及導覽安排）、場館活動（布展規劃及宣導活動）等進行合作，並期望未來能常態性舉辦二二八教師研習營（國中、高中及大專院校），以深化年輕學子之人權教育。

D. 「2017年人權教師研習營」：本會於106年8月19、20日各辦理一場的「2017年人權教師研習營」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研習活動」，邀請高中以下教師前來參與。2天的研習營課程分別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李筱峰教授與陳儀深董事以「為何發生228事件？」及「臺灣特色的轉型正義，及其警惕」為題主講，以多種不同的面向，為學員分析二二八事件與臺灣轉型正義的發展，兩天合計共有97位學員參與。綜觀本次教師研習營之回復開辦，參與學員反應良好、迴響熱烈，未來本會將持續辦理教師研習活動，並擬與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及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合作擴大辦理，俾廣泛培養人權教師，使人權理念深入校園，進而固守民主自由的價值。

E. 與臺北市立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合作開課：本會與臺北市立大學史地系自101年起於每學年擇上學期，在本館開設2學分之人權教育及導覽實務研習課程-《二二八事件暨人權教育》講座教學，於每週五下午3時至5時授課。本學期於106年9月22日開課，內容包括課堂講述、影片教學、校外教學及導覽實作等，共17週之學程。本課程係配合臺北市立大學史地系而規劃，著重於人權紀念館之參訪及學生之導覽實習（實習場所除本館外尚包括台北二二八紀念館與景美人權文化園區等外館），此類授課時數占學期總授課時數半

數以上，目的在於培養人權教育之師資。

- F. 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及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人權三館合作研商會議：繼 106 年 3 月 1 日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及本館三館簽署合作備忘錄後，於 4 月初次召開三館第一次合作研商會議，三館已對各館業務狀況有基本瞭解及初步合作想法。第二次三館合作研商會議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假本館召開，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陳俊宏主任、台北二二八紀念館蕭明治館長及本館楊振隆館長本合作備忘錄之精神，分就明年度各館業務計畫及建議合作方式提出說明，以充分瞭解各館既定方向，推廣人權教育的合作模式，及推動館際交流業務。
- G. 本會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暨臺北市國教輔導團人權教育輔導小組 106 學年度合作案：本會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暨人權教育輔導小組已就本案召開 2 次會議，第三次會議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假本館展演廳召開，會議就二二八動畫影片製作及二二八導覽活動時段規劃等議題與與會各國小、國中及高中代表進行討論。
- H. 草原沒有風—2017 遊牧電影節暨《遊牧.此刻》攝影展：本會受臺灣圖博之友會邀請協辦本活動，電影節於 106 年 9 月 22 至 24 日、28 至 30 日及 10 月 1 日假於本館一樓展演廳辦理，攝影展於 9 月 22 日至 10 月 1 日假紀念館一樓南翼長廊展示。已於 9 月 16 日下午 2 時舉辦開跑記者會，邀請臺灣圖博之友會周美里會長、林保華評論家、鴻鴻導演、允晨文化廖志峰總編參與，當日下午 2 時 45 分舉辦《維吾爾人：荒唐的囚徒》特映會。
- ③ 人權相關書籍新書發表會：
- A. 《期待明天的人：二二八消失的檢察官王育霖》新書發表會：曾任日本京都地方法院檢察官與新竹市檢察

官的王育霖，為人耿直，不畏權勢，因任內偵辦案件得罪當局，二二八事件期間遭國民政府殺害，留下妻兒孤獨面臨險峻的人生。由「讀書共和國-遠足文化」發行的《期待明天的人：二二八消失的檢察官王育霖》書籍，於106年1月19日假本館舉行新書發表會，藉此活動讓社會大眾藉此進一步瞭解二二八歷史與王育霖檢察官剛正不阿，據理力爭的氣度。

- B. 《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19至24冊新書發表會：為儘速澄清二二八事件歷史真相，國史館繼91~97年出版《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18冊後，利用最新整理之總統府檔案、臺中縣政府檔案及彰化縣政府檔案陸續出版《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第19至24冊。為配合二二八70週年紀念活動，本會與國史館特擇於106年2月23日(四)假國史館一樓推廣室共同舉辦「《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19至24冊新書發表會」。當日座談會由本會董事國史館館長吳密察主持，本會薛化元董事長、陳儀深董事以及陳翠蓮教授(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等專家學者共同出席與談會。
- C. 《治史起造台灣國—張炎憲全集》新書發表會：張炎憲教授畢生致力於臺灣人主體史觀的建立，對二二八研究奠定重要的基礎。今於張教授逝世三週年前夕，本會與吳三連基金會於106年9月30日下午2點假紀念館1樓展演廳辦理《治史起造台灣國 張炎憲全集》新書發表會。「張炎憲全集」之編撰整理工作耗時兩年半，全套九大冊，除傳承並彰顯張教授對臺灣的奉獻與成就，更期待能提供臺灣史學者一個治史方向和學術典範，並對所有關心臺灣未來的國人有所感召與啟示。
- D. 《二二八平反與轉型正義》新書發表會：經過一年多的資料彙編整理、訪談及影像蒐集，本會將「二二八

事件平反運動 30 年特展」的內容加以延伸，集眾人歷史見證，於 106 年 11 月出版《二二八平反與轉型正義》一書，並於 12 月 2 日下午假本館展演廳舉辦「新書發表會暨座談會」，活動當天薛董事長及鄭南榕基金會創會董事長李敏勇均到場致詞，主編邱斐顯分享編輯歷程，陳儀深董事、臺灣政治受難者協會蔡寬裕理事長與東吳大學法律學系胡博碩教授亦參與座談，當天約 90 餘人參加活動。

E. Les témoignages du silence 新書座談會：《Les témoignages du silence》（《沉默的證言》，英文書名《Testimonies of silence》）是本會第一本以法、英文並行出版的專書，由法籍記者 Agnès Redon(撰稿人)與 Nicolas Datiche(攝影者)團隊提案，並執行本書編輯與出版推廣。書籍內容以多元方式傳達受訪者的心聲，期藉此達國際交流與教育推廣效益。為此，本會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上午假本館 3 樓藝文空間舉辦「新書座談」，由許文堂教授主持，邀請本書受訪者、關懷者參與座談，共同為臺灣的轉型正義而努力。

F. 《青春二二八：二七部隊的抵抗、挫折與流轉》出版：委請楊翠教授主編，為紀念二七部隊成立 70 週年的出版品，主要是以「2016 年重現二七部隊學術研討會」發表的文章做為基礎，值得一提的是，相關研究係為民間學者自主性推動學術研究工作。期待後續能有新的產出，配合史料的出土及學院相關研究成果的深化及擴大，共同為二二八事件的研究深耕努力，此書已於 106 年 12 月出版印製完成，供大眾瞭解歷史真相及教育推廣。

(7)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通訊等文宣品編撰及發行：

- ①發行「二二八通訊」：本年度分別於 106 年 3 月、6 月 9 月及 12 月份出刊，內容包括本會舉辦之各項會務活

動、本館舉辦之各項展覽與活動及其他二二八相關資訊等；出刊後寄予受難者與家屬、學校、圖書館、社會團體等，並置放於本館服務櫃檯，供來自各地的民眾取閱，充分發揮教育推廣功能。106 年度共出刊 4 期，總計發行 3 萬 5,200 份，是本會與二二八受難者、家屬、各界關懷者及民眾的重要交流管道。

②印製摺頁：增印紀念館摺頁 1,000 張及英、韓文版宣傳摺頁各 1,000 張。

③登載官網：上揭二二八通訊及紀念館其他相關出版品及展覽手冊、折頁等，如內容圖文符合著作權法規定(即同時取得紙本及線上公開之授權使用)，皆全文登載於官網，以利宣導使用，其他情況下則節錄後公開於本會官網。

(8)二二八事件史料、文物之徵集與典藏：

台北二二八紀念館文物典藏合作案：本會為有效推廣民眾參閱，深化學術研究，並希冀藉由史料文物的數位化系統建置及開放，自 105 年開始與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合作，進行台北館典藏文物清點及數位化等計畫，105 年初步完成典藏品清查工作計約 15,310 件；本案 106 年已向文化部提案申請計畫補助經費，預計於 107 年審查通過並核定補助金額，除得挹注本案執行經費外，更能縮短本案執行期間。

(9)二二八事件史料編撰與出版計畫：

①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受難者暨家屬口述歷史計畫：本會於 106 年 5 月至 12 月承攬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口述歷史專案（一），邀請中研院近史所陳儀深副研究員擔任計畫主持人，以與二二八事件相關之白色恐怖時期政治受難者為口述訪談對象，詳細（深度）訪談人數至少 15 人（含失敗訪談樣本，惟訪談成功人數至少 12 人）。訪談對象以未曾受訪之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為優先，及

前曾接受訪談但未出版發表，或其內容尚需詳實完整而具深入補訪價值者，俾利完整收錄保存 228 受難者口述歷史記憶庫。

- ②106 年二二八相關受難者暨其相關人士口述歷史計畫：本會於 106 年 12 月至 107 年 6 月承攬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口述歷史專案（二），邀請中研院近史所許文堂副研究員擔任計畫主持人，以與二二八事件相關之受難者及其相關人士為口述訪談對象，詳細（深度）訪談人數至少 15 人（含失敗訪談樣本，惟訪談成功人數至少 12 人）。訪談對象以未曾受訪之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為優先，及前曾接受訪談但未出版發表，或其內容尚需詳實完整而具深入補訪價值者，俾利完整收錄保存 228 受難者口述歷史記憶庫。

(10)國際交流：

- ①臺韓交流：濟州發展研究院濟州學中心於 106 年 2 月 26 日與本會共同合作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就兩國歷史事件進行發表，藉由探討相似的過去傷痛，互相學習交流，期盼不再重蹈歷史覆轍；韓國首爾市教育廳「民主社會歷史教育委員會」委員長朱鎮五，在研討會後分享該國國編教科書是如何淡化與歪曲濟州 4.3 事件的相關史實。
- ②韓國民主化運動事業紀念會拜會：鄭真宇副理事長與金鍾哲事業本部長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參訪本館，該會目前正朝向設立「民主紀念館」的目標邁進，故特別至本館參訪交流。參訪當日並與本會薛化元董事長進行簡單會談，期盼藉此機會進一步強化鞏固臺、韓雙方合作與交流的渠道。
- ③韓國濟州CBS新聞採訪：韓國濟州CBS新聞欲借鏡臺灣二二八事件紀念經驗，藉以展望明年濟州 4.3 事件 70 週

年的紀念活動，特別於 106 年拜會本會薛化元董事長、楊振隆執行長與柳照遠副執行長並進行專題採訪。

- ④韓國、香港、日本團體、學生等參訪：106 年 11、12 月有韓國「為促進民化社會之辯護士協會」、「爭取民主社會之律師團」、日本青森縣參訪團、韓國 3 大報記者團(外交部邀請貴賓)、香港中文大學、臺灣大學外籍學生與日本關西大學經濟學院等國外友人到館參訪。

(11)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修繕、維護工程及電話系統、3C 設備更新案：

- ①專業服務費：委託專業建築師許派崇建築師事務所以新臺幣 9 萬 6,250 元承攬 106 年度資本門(工程)部分規劃、設計及監工案。

- ②二樓南翼文物室、檔案室屋頂防水暨外牆清洗、裂縫檢測等工程：

A.二樓南翼展場牆面粉刷案：於 106 年 2 月初配合南翼展場特展更展，委由建翔實業有限公司以新臺幣 9 萬元整先行完成 2 樓南翼展場牆面粉刷，俾利後續特展更展廠商進場施工。

B.二樓南翼文物室、檔案室屋頂防水暨外牆清洗、裂縫檢測：於 106 年敲除二樓南翼文物室、檔案室屋頂地坪(含防水層)及剷除周圍女兒牆面原防水毛氈及黑柏油塗層後打毛重新施作防水工程，暨進行外牆清洗、裂縫檢測等工項。本案依政府採購法規定以公開取得方式，委請富弘營造(股)公司施作，工程結算金額為 90 萬 9 千元。

C.公共網路架設：為維護館務行政使用網路資訊安全暨推動館務活動行銷網路需求，另行架設公共網路供參觀民眾使用，於 106 年委託永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新臺幣 9 萬 5 千元承作。

D.「電話總機系統更新暨空氣品質監測器」財物採購

案：為維護館務運作電話通訊系統穩定暨監測電話主機系統運作時產生一氧化碳、二氧化碳、臭氧等揮發性氣體，預防因過熱造成當機，及為遵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6 年 1 月 11 日公告訂定「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二批公告場所」之規定。依政府採購法規定以上網公告方式，於 106 年委請煒昌科技(股)公司以新臺幣 17 萬元承作。

E. 3C 設備更新案：為提高會務影像、影片編輯效能，以提升活動圖檔輸出、影像擷取及對外刊物印製品質等，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規定於 106 年分別採購高階數位相機、數位 DV、平板電腦及筆電一台，採購金額總計為新臺幣 9 萬 5 千元。

F. 新增三項修繕工項：依內政部 106 年 11 月 8 日台內民字第 1060078603 號函同意本會勻支 106 年資本門標餘款新增 3 項紀念館修繕項目，於 106 年底完工，總決算金額為新臺幣 25 萬 5,120 元，預算不足額由本會自籌款支應。

(A)景觀池防水工程：委請楷程營造有限公司以新臺幣 9 萬 4,500 元承作。

(B)北翼後門犬走溝渠改善工程：委請義輝工程有限公司以新臺幣 9 萬 7,978 元承作。

(C)二樓北翼執行長室屋頂女兒牆防水工程：委請警茂工程有限公司以新臺幣 6 萬 2,642 元承作。

6、行政及管理支出：本會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二二八和平基金」之保管及運用、紀念館之維護修繕及管理營運等，皆如期完成。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勞務收入：全年度預算數 4,564 萬 6 千元，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勞務收入 2,346 萬 5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51.41%，主要係內政部委辦經費與美國在台協會撥入 AIT 特展款等撥

入所致。

- (二)受贈收入：無列數，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捐贈收入 6 千元。
- (三)財務收入：全年度預算數 1,333 萬 6 千元，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利息收入 280 萬 3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21.01%，主要係銀行定期存款利率連續下降及定存利息尚未到期所致。
- (四)其他業務外收入：無列數，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業務外收入 3 萬 3 千元，主要係銷售本會出版品收入所致。
- (五)勞務成本：全年度預算數 4,951 萬 1 千元，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實支 2,257 萬 3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45.59%，主要係因人事費用、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賠償金、籌辦紀念活動等費用所致。
- (六)管理費用：全年度預算數 946 萬 6 千元，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實支 426 萬 4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45.05%，主要係上半年管理部門發生費用減少所致。
- (七)其他業務支出：無列數，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實支 35 萬 9 千元，主要係本會承攬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之「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相關受難者暨家屬口述歷史計畫」專案費用支出所致。
- (八)以上總收支相抵後，全年度預算數賸餘 5 千元，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實際執行數短絀 88 萬 9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17,780%，主要係先行墊付賠償金所致。

本頁空白

主要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8,684	100.00	收入	73,486	100.00	58,982	100.00	14,504	24.59	
35,432	72.78	業務收入	60,316	82.08	45,646	77.39	14,670	32.14	
35,374	72.66	勞務收入	60,316	82.08	45,646	77.39	14,670	32.14	內政部委託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暨續辦二二八事件賠償金發放業務等計畫之勞務收入。
58	0.12	受贈收入	0	-	0	-	0	-	
0	0.00	其他業務收入	0	-	0	-	0	-	
13,252	27.22	業務外收入	13,170	17.92	13,336	22.61	-166	1.24	
13,170	27.05	財務收入	13,170	17.92	13,336	22.61	-166	1.24	因銀行存款利率持續下降所致。
82	0.17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	0	-	0	-	
59,234	121.67	支出	73,486	100.00	58,977	99.99	14,509	24.60	
59,234	121.67	業務支出	73,486	100.00	58,977	99.99	14,509	24.60	
47,151	96.85	勞務成本	64,020	87.12	49,511	83.94	14,509	29.30	勞務成本包含以下7項主要科目計畫： 一、給付賠償金；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文化活動；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其家屬暨經營；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8,637	17.74	管理費用	9,466	12.88	9,466	16.05	0	0.00	行政及管理支出。
3,446	7.08	其他業務支出	0	-	0	-	0	-	
-10,550	-21.67	本期賸餘(短絀)	0	0.00	5	0.01	-5	100.00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0	
利息股利之調整	-13,17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3,17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848	本會代管資產(什項設備)提列折舊及攤銷數1,848千元。
應收利息減少(增加)	227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0	
應付賠償金增加(減少)	10,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93	
收取利息	13,17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1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存出保證金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存入保證金	-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淨減)	12,1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2,1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4,249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年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1,540,000	0	1,5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0	4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0	1,500,000	主管機關內政部捐贈 「二二八和平基金」15 億元。
公積	31,194	1,848	33,042	
特別公積	859	0	859	
捐贈公積	30,335	1,848	32,183	108年度累計折舊-代管 資產(什項設備)轉列捐 贈公積。
累積餘絀	-18,427	0	-18,427	
累積短絀	-18,427	0	-18,427	108年度預算收支兩平 ，無增減數。
合 計	1,552,767	1,848	1,554,615	

本頁空白

明細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35,374	勞務收入	60,316	45,646	本會之勞務收入編列係依據內政部委託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經費委託契約書第二條訂定：本業務所需委辦經費由內政部編列預算支應。
13,200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	16,070	1,700	
2,000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	2,300	2,200	
0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	3,400	3,000	
0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文化活動	400	0	
0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500	0	
0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	7,250	8,350	
11,142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25,896	25,796	
2,000	八、其他委辦計畫(一)	4,500	4,600	
7,032	九、其他委辦計畫(二)	0	0	
58	受贈收入	0	0	
58	民間捐贈收入	0	0	
13,170	財務收入	13,170	13,336	
13,170	利息收入	13,170	13,336	(1) 預估創立基金4,000萬元之小額定期存款19筆之利息收入約計44萬元。 (2) 內政部捐贈之「二二八和平基金」合計新臺幣15億元。分存於公、民營等5家銀行，並規劃以1年期小額定存346筆計1億850萬元、大額定存4筆計2億300萬元及活期儲蓄存款1筆計1億8,850萬元，預估利息收入約計1,273萬元。
82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82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48,684	總計	73,486	58,982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47,150	勞務成本	64,020	49,511	本年度勞務成本預算數6,402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4,951萬1千元，增加1,450萬9千元，主要係增加續辦二二八事件賠償金所致。其預算數明細如下：
14,026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	17,492	2,822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1,749萬2千元，包括預計編列員額3人之薪資等251萬4千元，辦理未審結案件之尋查及審理等會議之出席費、印刷及廣告費等服務費用30萬8千元，預計發放二二八賠償金1,467萬元。
1,714	(一)用人費用	2,514	2,514	
112	(二)服務費用	308	308	
12,200	(三)賠償及捐助	14,670	0	
4,837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	3,200	3,000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320萬元，包括：
4,630	(一)服務費用	2,950	2,700	(一)辦理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活動之旅運費、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210萬元，各項活動所需之耗材及回復名譽證書封套購置等材料及用品費10萬元。
207	(二)材料及用品費	250	300	(二)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之郵電費、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85萬元，活動相關之器材、祭祀用品等材料及用品費15萬元。
0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	4,400	3,400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440萬元，包括：
0	(一)服務費用	4,250	3,300	(一)舉辦真相研究諮詢會議、座談會之出席費、印刷與廣告費及聯繫協調費等服務費用38萬元，書籍資料等材料及用品費2萬元。
0	(二)材料及用品費	150	100	(二)制定二二八事件論述主軸及完成臺灣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計畫、清查二二八事件檔案資料計畫、二二八事件審結檔案清查計畫、「不義遺址」清查計畫及「二二八資料庫增補計畫」等諮詢及審查會議出席費、臨時人員酬金、稿費、郵電印刷及專業委外辦理等服務費用計387萬元及材料用品費13萬元。
0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	600	600	四、依據「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辦理學術研究報告及二二八事件相關論文等補助計畫，郵電印刷及補助費等計60萬元。
0	(一)服務費用	600	600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0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1,000	1,000	五、辦理有關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100萬元，係為舉辦國際學術論壇、座談會，並辦理國際人權組織或團體業務交流。另籌劃本會與政府機關或其他民間(人權)組織合辦國際青年研習營等活動郵電印刷、專業外語翻譯與旅運費等服務費用計95萬元及材料用品費5萬元。
0	(一)服務費用	950	890	
0	(二)材料及用品費	50	110	
8,616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	9,879	10,579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987萬9千元，包括： (一)本計畫預計編列員額4人之薪資等327萬9千元。 (二)辦理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計畫之郵電費、印刷費等服務費用12萬元，發放重陽節敬老金、急難撫助金、三節中低收入戶及受難者本人特別照護等撫助金之捐助金548萬元。 (三)辦理訪慰活動計畫之旅運費、印刷費及其他等服務費用3萬元，活動相關用品之材料用品費2萬元及致送訪慰金等5萬元。 (四)辦理分區撫慰聯誼活動之旅運費、出席費、保險費及聯繫協調費等服務費用40萬元、活動佈置用品和活動紀念品等材料及用品費5萬元。 (五)辦理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作業之出席費、郵電費及印刷費等服務費用7萬5千元，發放獎學金37萬5千元。
2,888	(一)用人費用	3,279	3,279	
80	(二)服務費用	625	565	
1	(三)材料及用品費	70	70	
5,647	(四)賠償及捐助	5,905	6,665	
19,671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27,449	28,110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2,744萬9千元，包括： (一)配合各項受託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工作計畫，編列員額7人之薪資等460萬1千元。 (二)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相關維護管理費用，包括出席費、水電費、清潔費、保全費、維護費、保險費、專業服務費用及其他等服務費用574萬8千元、紀念館內外使用耗材等材料用品費13萬2千元及紀念館代管資產年度提列折舊費184萬8千元。
1,628	(一)用人費用	4,601	4,601	
15,147	(二)服務費用	19,948	20,300	
714	(三)材料及用品費	932	1,382	
0	(四)租金	120	96	
2,182	(五)折舊及攤銷費	1,848	1,731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p>(三)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組織相關工作，包括教育訓練等鐘點費、旅運費、保險費、印刷與廣告費、志工服務費及聯繫協調費等服務費用41萬元。</p> <p>(四)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度主題特展，包括常態展區之維護、各項二二八主題特展之規劃及執行工作等出席費、旅運費、印刷、保險及廣告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227萬元、展覽設備租金12萬元及策展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11萬元。</p> <p>(五)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暨主題展更新規劃案，相關採購評選規劃等會議出席費、稿費、旅運費、郵電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290萬元及相關策展耗材等材料用品費10萬元。</p> <p>(六)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地方巡迴展，巡迴展之規劃及執行工作等出席費、旅運費、印刷與廣告費、郵電費、保險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93萬元，策展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7萬元。</p> <p>(七)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之鐘點費、國內外旅運費、印刷與廣告費、郵電費、保險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385萬元，材料及用品費15萬元。</p> <p>(八)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相關刊物、多國語言之館務文宣品等編撰發行之稿費、印刷與廣告費、郵電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79萬元，照片沖印及紀念品等材料及用品費2萬元。</p> <p>(九)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史料、文物徵集與典藏工作及文物詮釋、維護與分級管理等專業處理等之旅費、臨時人員酬金等服務費用42萬元，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3萬元。</p> <p>(十)辦理口述歷史編撰計畫及二二八文獻資料彙編等之出席費、臨時人員酬金、稿費及其他等服務費用43萬元，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2萬元。</p>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十一)進行紀念館二樓南、北翼(常態展區、特展區範圍)女兒牆防水工程、戶外庭園澆灌蓄水池漏水及消防水池排水改善工程、戶外庭園景觀照明節能改善等工程(汰換LED照明燈具及增設太陽能面板)、庭園倉庫消防噴灌主機、展演廳中控室音響擴大器、二樓文物室及檔案室暨執行長辦公室部分已達耐用年限分離式冷氣、部分已達耐用年限辦公電腦設備等汰換等服務費用220萬，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30萬元。
8,638	管理費用	9,466	9,466	管理費用本年度預算數946萬6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預算數編列行政室
8,638	行政及管理支出	9,466	9,466	員額7人，包括薪資等之用人費用668萬4千元、兼職費、國內外旅費、郵電費、印刷與廣告費、專業服務費、公共關係費、維護費、保險費及其他等服務費用
6,103	(一)用人費用	6,684	6,684	220萬3千元，辦公文具及辦公設備等材
2,232	(二)服務費用	2,203	2,143	料用品費36萬2千元，辦公設備租金19萬
164	(三)材料及用品費	362	482	6千元及規費2萬1千元。
96	(四)租金	196	120	
24	(五)折舊及攤銷費	0	16	
19	(六)稅捐及規費	21	21	
3,446	其他業務支出	0	0	
	其他業務支出	0	0	
2,152	(一)用人費用	0	0	
1,287	(二)服務費用	0	0	
7	(三)材料及用品費	0	0	
59,234	總計	73,486	58,977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無	-	
總 計	-	

參考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8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08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7年(上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35,168	流動資產	42,899	30,990	11,909
23,115	現金	34,249	22,111	12,138
23,115	銀行存款	34,249	22,111	12,138
12,047	應收款項	8,614	8,841	-227
0	應收專案款	0	0	0
9,087	應收利息	8,614	8,841	-227
2,960	其他應收款	0	0	
6	預付款項	36	38	-2
0	預付費用	30	32	-2
6	留抵稅額	6	6	0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7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750	750	0
-750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750	-750	0
8	什項設備	0	0	0
25	什項設備	25	25	0
-17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25	-25	0
14	無形資產	0	0	0
14	無形資產	0	0	0
14	電腦軟體	0	0	0
2,061,030	其他資產	2,061,431	2,060,779	652
2,061,030	什項資產	2,061,431	2,060,779	652
44	存出保證金	25	25	0
1,610	藝術品及文物	1,511	1,511	0
547,980	代管資產	552,078	549,578	2,500
-28,604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什項設備)	-32,183	-30,335	1,848
40,000	創立基金-銀行存款基金專戶	40,000	40,000	0
1,500,000	其他基金-銀行存款基金專戶	1,500,000	1,500,000	0
2,096,220	資產合計	2,104,330	2,091,769	12,561
	負 債			
25,125	流動負債	29,408	19,308	10,100
25,125	應付款項	29,408	19,308	10,100
998	應付票據	300	200	100
24,126	應付賠償金	29,108	19,108	10,000
1	應付費用	0	0	0
520,064	其他負債	520,307	519,694	613
520,064	什項負債	520,307	519,694	613
688	存入保證金	412	451	-39
519,376	應付代管資產	519,895	519,243	652
545,189	負債合計	549,715	539,002	10,713
	淨 值			
1,540,000	基金	1,540,000	1,540,000	0
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40,000	0
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40,000	0
1,50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1,500,000	0
1,50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1,500,000	0
29,463	公積	33,042	31,194	1,848
859	特別公積	859	859	0
859	特別公積	859	859	0
28,604	捐贈公積	32,183	30,335	1,848
28,604	捐贈公積	32,183	30,335	1,848
-18,432	累積短絀	-18,427	-18,427	0
-18,432	累積短絀	-18,427	-18,427	0
-18,432	累積短絀	-18,427	-18,427	0
1,551,031	淨值合計	1,554,615	1,552,767	1,848
2,096,220	負債及淨值合計	2,104,330	2,091,769	12,561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 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	1	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及綜理會務。
第一處 處長	1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6人，掌理事項包括： 1. 籌辦二二八紀念活動。 2. 照顧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3. 蒐集、典藏及展覽相關文物。 4. 二二八文化教育推廣與學習等活動。 5. 二二八真相的發掘、史料的蒐集、保存、研究及展示工作。 6. 彙整各單位典藏品文物清單，並建置典藏文物及文件之數位化管理資料庫。 7. 有助於平反受難者名譽，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與臺灣社會和平之相關事項。 8. 協助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文物典藏、研究及展示、應用、建置文物數位化，及規劃國家紀念館之教育推廣活動、各項主題文物展覽及地方巡迴展等相關業務。
專員	6	
第二處 處長	1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6人，掌理事項包括： 1.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營運業務。 2. 二二八相關教育、文化、歷史、人權維護之國際及館際交流。 3. 續辦二二八賠償金審理、不服賠償金申請案件之訴願及訴訟等。 4. 協助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5. 二二八真相調查研究、相關文物及史料之蒐集、印刷及出版等業務。 6. 積極與國內外相關二二八、人權組織團體結盟，爭取國際社會對臺灣民主之支持與認同，建立國內二二八相關機構與國際推廣和平相關組織間合作交流平臺。 7. 協助舉辦國家紀念館之各項展覽、形象宣傳活動之規劃執行與各類文宣品設計印製。 8. 與南海學區合作互動計畫等工作。
專員	6	
行政室 主任	1	置主任1人，工作人員5人，掌理事項包括： 1. 研考、文書、印信、收發文、檔案及圖書管理。 2. 總務、財產管理及出納。 3. 會計、預決算編製及執行。 4. 人事進用、升遷、考核及差勤管理。 5. 規劃辦理「二二八和平基金」之保管及運用事宜。 6. 協助辦理國家紀念館各項設備及整體環境之維護與管理業務。 7. 其他不屬於各處之應辦事項。
專員	5	
總 計	21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職稱	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 金、卹 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 險費	福利費	補充 保費	總計
執行長	1,396	18	0	293	87	64	18	0	1,876
處長(或主任)	2,618	50	0	545	160	250	54	0	3,677
專員	7,882	292	0	1,564	467	939	306	75	11,525
總計	11,896	360	0	2,402	714	1,253	378	75	17,078